

股票简称：联创电子

股票代码：002036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ian Chua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京东大道 1699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〇二〇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的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出具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东方金诚将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在公司公布年报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的六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或债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并在启动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二、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2.87 亿元，高于 15 亿元，因此本次可转债无需提供担保。如果本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

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本次可转债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对应担保物补偿的风险。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股票股利分配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3、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在决策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发言重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3) 股东大会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如提供网络投票、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4) 股东大会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如提供网络投票、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的 金额	现金分红总 额(含其他方 式)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净利润的比例
2018 年度	24,675,626.84	27,999,782.05	52,675,408.89	245,685,945.67	21.44%
2017 年度	26,785,432.18	-	26,785,432.18	283,698,019.58	9.44%
2016 年度	20,373,724.88	-	20,373,724.88	210,479,451.51	9.6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平均净利润的比例	40.48%
---------------------------	--------

（三）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公司股东分红后，每年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四）公司股东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发行人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发行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发行人已制订了《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发行人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公司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应对措施

为保证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有效使用，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专储、专款专用的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加以监督。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针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均做出明确规定。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使用。

（二）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各个业务环节进行标准化管理。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对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流程和制度实施情况的监控，进一步增强企业执行力，并同步推进成本控制工作，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营运成本，进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三）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大前提下，公司将继续实施品牌带动战略，大力拓展市场，巩固和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在尽快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的同时，公司将努力寻求新的市场机会，不断完善现有业务产品体系，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以更好地回报股东。

（四）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运用将提升公司生产能力、扩大公司营业收入，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抓紧进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积极调配资源，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避免即期回报被摊薄，或使公司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尽快得到填补。

（五）严格执行现金分红，保障投资者利益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3〕43号）等规定，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执行落实现金分红的相关制度和股东回报规划，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五、主要风险因素特别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提供高品质的光学镜头、摄像模组以及触控显示一站式解决方案，目前主要客户为京东方、vivo、特斯拉、中兴通讯、H 公司等国际知名企业，并通过与韩国美法思公司合作，逐渐向触控 IC 产业延伸，打入三星供应商体系。公司为增强市场竞争力并抵御行业波动风险，不断拓展大客户范围，但由于行业经营特点，客户集中度较高。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总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95%、56.25%、60.39% 和 73.01%，较为集中的客户群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公司的主要客户出现重大经营危机或财务恶化，将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和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产生一定的影响。

2、原材料采购的风险

公司光学业务生产的镜头属于高端产品，为满足客户对产品品质的要求，部分关键原材料如塑料粒子、UV 胶、镀膜材料等主要从日本采购，公司采购该类原材料时议价能力偏弱；公司触控显示产品所需原材料光学胶、反射片等，主要从美国、日本、韩国等厂商采购。公司部分上游原材料主要依赖进口，虽然公司不断积极拓展采购渠道，如增加中国台湾地区供应商等，但如果上游供应商提高原材料采购价格或限量供应，将对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甚至光学和触控显示产品的产量造成不利影响。

3、触控显示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和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近年来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市场的持续火爆，触控显示行业增长迅速，极大地拉动了触控显示产品的市场需求。近几年触控显示行业市场容量快速增长，原有触摸屏及显示模组厂商纷纷扩充产能，一些上游液晶显示企业和相近产业公司也进入触控显示行业，造成行业内竞争日益加剧，产品价格呈不断下降趋势。未来随着行业供给不断扩大，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市场竞争风险加

大。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必须不断研发新产品以维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价格水平，同时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并争取与上游供应商协同调整采购价格，降低生产成本，从而保持公司产品的盈利水平。如果公司未能把握市场趋势，将面临成熟产品市场价格下降、产品毛利率下滑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光学镜头及触控显示产品的终端客户均为知名品牌商，其对产品的质量有相当严格的控制标准。公司在业界一直以品质优良的口碑赢得客户信赖，拥有较为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和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但如果公司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出现瑕疵，导致客户要求退货、索赔甚至失去重要客户等情形，相应的损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83%、57.57%、66.60%和 69.77%。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在与其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但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信贷紧缩，同时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2、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64,877.19 万元、74,203.53 万元、104,577.74 万元和 165,381.98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30.85%、28.71%、27.54%和 36.98%。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与扩大，公司存货余额也将有可能增加，本公

司已经建立有效的存货管理体系，对期末存货进行了有效的风险评估，对存在减值可能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但如果发生行业性整体下滑或客户违约等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公司将面临存货减值的风险。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9,409.72 万元、106,314.99 万元、132,865.42 万元和 151,788.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76%、41.13%、34.99% 及 33.94%。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终端客户欠款。如公司未来回收过程中存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则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实际控制人控股比例较低风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韩盛龙和陈伟，韩盛龙直接持有公司 0.07% 的股份，通过江西鑫盛控制公司 11.29% 的股份，通过万年吉融控制公司 0.38% 的股份，陈伟通过金冠国际控制公司 1.35% 的股份。韩盛龙和陈伟合计控制公司 13.09% 的股份。

本次可转债发行六个月后，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债券转换成公司股份，届时陈伟和韩盛龙控制的股份比例将进一步稀释，但仍能保持相对控股地位。

上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比例较低以及公司股权分散的情况，将使得公司有可能成为被收购对象，公司可能由于被收购或其他原因而发生控制权变化。如果公司被收购，可能会给公司业务或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同时，由于公司股权分散，在一定程度上会降低股东大会对于重大事项决策的效率，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带来潜在的风险。

（四）本次募投项目投资风险

1、募投项目市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投向“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产品主要为高端手机镜头。

移动终端设备的爆发式增长为新型光学镜头产业带来了蓬勃的发展，特别是智能手机的增长成为拉动光学镜头产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4.7 亿部、14.9 亿部、14.05 亿部，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随着智能手机用户对像素的要求不断提高，且每部智能手机一般需要配备两个镜头，甚至三到四个镜头，未来光学镜头及摄像模组市场空间广阔。虽然本次募投项目市场前景较好，但影响下游市场的因素较多，导致本次募投项目仍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固定资产增加引起短期收益波动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大部分用于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大幅增加，根据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费用约 2,227.99 万元。若因各种因素导致项目不能预期达产，项目收入不能覆盖折旧成本将影响公司整体收益，导致短期收益波动。

（五）本次可转债本身的相关风险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 6 年，对未转股部分每年付息，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2、可转债转股后原股东权益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一定程度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可能导致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同时原股东表决权亦被摊薄。

3、评级的风险

本期可转债资信评级机构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本次发行可转债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有可能调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将会对投资者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4、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能否转换为本公司股票，取决于本次发行确定的转股价格、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等多项因素，相关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已发行的可转债到期不能转为本公司股票。届时，投资者只能接受还本付息，而本公司也将承担到期偿付本息的义务。

此外，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如果发生可转债赎回、回售或到期没有全部转股的情况，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5、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等不确定的风险。

6、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7、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更多的专业知识。和股票、债券一样，可转债的价格会有上下波动，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六、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示

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759.05 万元，同比增长 20.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7.38 万元，同比增长 22.42%；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41.79 万元，同比增长 26.53%。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不涉及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事项，财务数

据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事项的提示

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8 日。根据 2019 年业绩预告，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5,305.65 万元到 30,710.74 万元，同比增长约 3.00%到 25.00%。根据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及目前情况所作的合理预计，公司 2019 年年报披露后，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相关数据仍然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3
二、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3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4
四、公司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应对措施	7
五、主要风险因素特别提示	9
六、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示	15
释义	18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2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二、本次发行方案	21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9
第二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权益投资情况	43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6
第三章 财务会计信息	51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51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51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74
四、合并报表的范围	75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7
六、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78
第四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0
一、财务状况分析.....	80
二、盈利能力分析.....	110
三、现金流量分析.....	125
四、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129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29
六、重大事项说明.....	131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46
第五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48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14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的背景及目的.....	148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51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167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引发的关联交易.....	168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69
一、备查文件.....	169
二、查阅地点、时间.....	169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名词之含义由以下释义规范：

普通术语		
本次公开发行/ 本次发行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公司/发行人/联创电子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汉麻产业、宜科科技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金冠国际	指	Gold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金冠国际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江西鑫盛	指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实际控制人	指	陈伟、韩盛龙
万年吉融	指	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联创	指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全资子公司
联益光学	指	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全资子公司
宁波联创	指	宁波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控股子公司
抚州恒泰	指	抚州联创恒泰光电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全资子公司
郑州联创	指	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全资子公司
重庆联创	指	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联创电子控股子公司
联创万年	指	江西联创（万年）电子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全资子公司
联创香港	指	江西联创电子（香港）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全资子公司
联创嘉泰	指	深圳联创嘉泰供应链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全资子公司
抚州联创	指	抚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全资子公司
LCE KOREA/韩国联创	指	LCE KOREA CO. LTD，系江西联创全资子公司
凯尔达	指	江西联创凯尔达科技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控股子公司
联星显示	指	万年联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联星显示创新体育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控股子公司
联思触控	指	江西联思触控技术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控股子公司
卓锐通	指	深圳卓锐通电子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控股子公司
四川华景	指	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控股子公司
美国联创	指	联创电子（美国）有限公司，系联益光学全资子公司
印度联创	指	印度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系重庆联创控股子公司
深圳联郑	指	深圳联郑电子有限公司，系郑州联创全资子公司
联创宏声	指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参股子公司

殷创科技	指	殷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系江西联创参股子公司
江西联智	指	江西联智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Melfas/美法思	指	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韩国上市公司，主要产品为触控 IC、触摸屏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为信息交互和人类健康提供智慧端口产品和服务的物联网公司
中兴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vivo	指	维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华勤	指	华勤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捷普	指	捷普精密工业（广州）有限公司
天珑	指	深圳市天珑移动技术有限公司
TCL	指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欧菲光	指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摄像头和液晶显示模组，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组件、保护玻璃、光纤镀膜等产品
合力泰	指	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容式触摸屏、电阻式触摸屏、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产品
同兴达	指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触显一体化模组、摄像头模组
星星科技	指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各种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及精密结构件的研发和制造
舜宇光学	指	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领先的综合光学产品制造商和光学影像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
大立光	指	大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地区企业，主要生产各种镜头、镜片
玉晶光电	指	玉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地区企业，主要生产各种玻璃镜片、球面及非球面塑胶镜片、镜头
关东辰美	指	日本关东辰美电子株式会社，主要生产各种镜头和摄像机芯
成都光明	指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最大的综合性光学及光电材料生产企业
湖北新华光	指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第二大光学玻璃生产企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东方金诚	指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Lian Chua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04851719X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 1699 号
法定代表人	韩盛龙
注册资本	715,291,441 元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2036
股票简称	联创电子
邮政编码	330096
联系电话	0791-88161608
公司传真	0791-88161608
公司网址	www.lcetron.com
经营范围	从事光电子元器件、半导体器件、光学元件、摄像头模组、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手机及计算机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网络及工业自动化工程安装；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除证券、期货）；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一家从事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提供高品质的光学镜头、摄像模组以及触控显示一站式解决方案。现已形成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两大业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高清广角镜头、平面保护镜片、液晶显示模组、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等产品。

二、本次发行方案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已经 2019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尚需经过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8.8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③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④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⑤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⑥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会议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①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召集人及表决方式；
- ②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 ③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④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⑤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 ⑥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 ⑦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	30,311.00	2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000.00	9,000.00
合计		39,311.00	3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并出具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东方金诚将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在公司公布年报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的六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受评主体或债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并在启动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 当公司提出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8)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3、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存在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③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④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⑤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⑥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2、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 ①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召集人及表决方式；
- ②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③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④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⑤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⑥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

⑦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参与讨论并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

①债券发行人（即公司）或其授权代表；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债券担保人（如有）；

④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确定上述公司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债权登记日当日。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程序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也可以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或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公司董事会委派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公司董事会未能履行职责时，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所代表的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50% 以上多数（不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见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召集人应当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三分之二以上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销期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

（六）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
保荐费用	100.00
承销费用	400.00
会计师费用	32.00
律师费用	22.00
资信评级费用	25.00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82.00
合计	661.00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承销费和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及最终发行情况确定，其他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七）承销期间的的主要日程安排、停牌及复牌安排、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1、承销期间的主要日程安排、停牌及复牌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复牌安排
2020 年 3 月 12 日	T-2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20 年 3 月 13 日	T-1 日	网上路演、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20 年 3 月 16 日	T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缴款日；网上发行申购日	正常交易
2020 年 3 月 17 日	T+1 日	确认发行量和中签率；组织摇号；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参与人认购资金交收	正常交易
2020 年 3 月 18 日	T+2 日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中签结果公	正常交易

		告，投资者根据中签结果履行资金交收义务	
2020年3月19日	T+3日	对参与人资金不足部分做无效认购处理	正常交易

2、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盛龙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1699号
联系电话	0791-88161608
传真号码	0791-88161608
联系人	饶威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住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联系电话	0755-23995226
传真号码	0755-23995179
保荐代表人	李军伟、叶贤萍
项目协办人	张新炜
项目组成员	陈锦豪、李新蕊、龙姿羽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	李强
住所	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3-25楼
联系电话	021-52341668
传真号码	021-52433320
经办律师	陆海春、叶晓红

（四）审计机构

1、本次发行聘请的审计机构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	0791-88575775
传真号码	0791-88575792
签字会计师	丁莉、张玲娜

2、公司报告期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	0791-88575785
传真号码	0791-88575792
签字会计师	丁莉、张玲娜、周益平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 701 室（德胜园区）
联系电话	010-62299733
传真号码	010-65660988
经办人员	高君子、罗修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104

（七）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号码	0755-21899000
------	---------------

(八) 收款银行

开户行	
开户名	
银行账号	

第二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02,389	0.66%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4,659,489	0.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59,489	0.65%
4、外资持股	42,9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42,9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0,589,052	99.34%
1、人民币普通股	710,589,052	99.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715,291,441	100.00%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金冠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170,352	11.35%	流通 A 股
2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80,769,989	11.29%	流通 A 股
3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5,764,559	5.00%	流通 A 股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33,223,087	4.64%	流通 A 股

5	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101,265	2.53%	流通 A 股
6	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6,993,464	2.38%	流通 A 股
7	北京泓创创业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5,116,833	2.11%	流通 A 股
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 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2,172,831	1.70%	流通 A 股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920,109	1.53%	流通 A 股
10	天津硅谷天堂鸿盛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0,140,570	1.42%	流通 A 股
	合计		314,373,059	43.95%	—

1、金冠国际向国金投资转让 10%股权

2019 年 7 月 9 日，金冠国际与南昌市国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框架协议》，拟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份转让给国金投资。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陈伟和韩盛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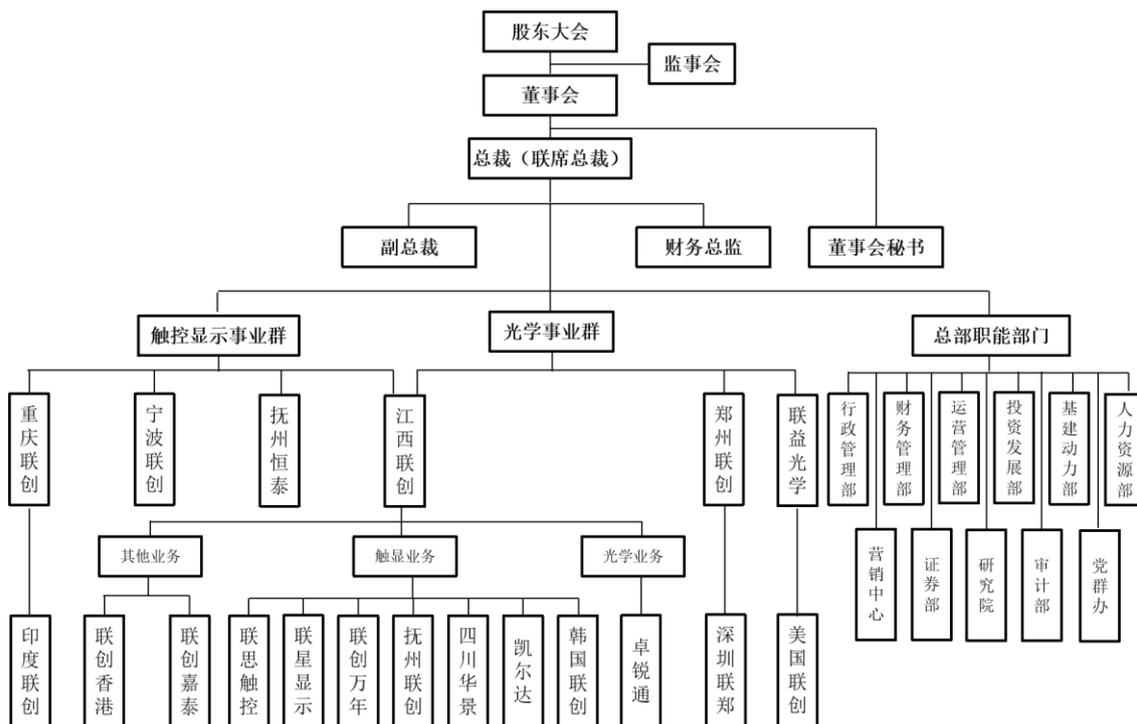
2019 年 8 月 27 日，金冠国际与国金投资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就金冠国际转让其持有联创电子 10%的股权达成一致意见。

2019 年 10 月 16 日，本次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15 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下属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1、基本资料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关系	注册地	主营业务
1	江西联创	2006年8月18日	33,000万元	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从事光电子元件、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	联益光学	2015年12月25日	60,000万元	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从事光学元件、摄像头模组、光电显示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成像及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	联创万年	2012年6月12日	4,000万元	孙公司	江西省上饶市	从事光电子元件、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4	联创香港	2009年4月16日	1万元港币	孙公司	中国香港	从事进出口贸易业务
5	联创嘉泰	2014年9月16日	3,000万元	孙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从事供应链管理、电子元件、通信网络、光电模块模组、照明和建

						材、有色金属、金属制品和工业原材料等产品销售
6	联星显示	2013年10月23日	50,000万元	孙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从事光电子元器件、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手机及计算机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7	联思触控	2014年11月6日	5,000万美元	孙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从事触摸屏相关产品、显示屏相关产品等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及生产、销售
8	卓锐通	2010年10月20日	1,500万元	孙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从事光学镜头、摄像模组、摄像头、光电子产品及零部件的研发与销售
9	韩国联创	2016年5月10日	33,907万韩元	孙公司	韩国	从事相机、LCD、触摸屏贸易
10	重庆联创	2016年10月10日	100,000万元	子公司	重庆市	从事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显示及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
11	凯尔达	2017年1月22日	3,800万元	孙公司	江西省新余市	从事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手机配件、玻璃制品生产、销售
12	宁波联创	2017年7月7日	3,000万元	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从事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组件的研发、销售
13	四川华景	2017年4月17日	7,925万元	孙公司	四川省泸州市	从事电子产品、通信产品、数码产品、光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4	抚州恒泰	2018年4月8日	60,000万元	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从事光电子器件、半导体器件、光学元件、盖板玻璃、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5	抚州联创	2018年12月25日	5,000万元	孙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从事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6	美国联创	2017年6月13日	200万美元	孙公司	美国	从事光学产品销售、研发
17	郑州联创	2018年12月8日	20,000万元	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从事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8	印度联创	2019年4月25日	14.2亿卢比	孙公司	印度	从事触摸屏及液晶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等

						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9	深圳联郑	2019年8月8日	1,000万元	孙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从事光学产品销售、研发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主要下属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江西联创	420,728.30	134,439.67	1,559.99	346,498.94	132,879.69	7,515.96
2	联益光学	129,837.03	22,625.19	2,279.86	67,357.11	20,345.33	1,587.47
3	联创香港	32,272.21	14,460.72	913.76	36,976.48	13,347.99	3,620.97
4	联星显示	123,718.03	20,100.55	115.75	39,336.25	19,984.80	1,702.39
5	重庆联创	157,547.27	68,594.17	9,371.71	102,938.38	44,222.46	14,325.01
6	郑州联创	25,088.28	21,850.31	1,850.38	20,000.53	19,999.93	-0.07

注：主要下属子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报表数据，2018年度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审计，2019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西鑫盛、金冠国际。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韩盛龙和陈伟，韩盛龙直接持有公司 0.07% 的股份，通过江西鑫盛控制公司 11.29% 的股份，通过万年吉融控制公司 0.38% 的股份，陈伟通过金冠国际控制公司 1.35% 的股份。韩盛龙和陈伟合计控制公司 13.09% 的股份。金冠国际、江西鑫盛、万年吉融、陈伟和韩盛龙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伟和韩盛龙。

为保证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性，国金投资于 2019 年 8 月出具《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承诺：（1）其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将仅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为限行使表决权，不会与上市公司的其他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亦不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发行人的实际控制权；（2）认可韩盛

龙、陈伟在上市公司中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对韩盛龙、陈伟在上市公司中的共同控制地位提出任何形式的异议，不会以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亦不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协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实际形成一致行动）对韩盛龙、陈伟在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任何形式的威胁。因此，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陈伟和韩盛龙。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江西鑫盛

（1）江西鑫盛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5610644349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088 号泰豪科技广场 A 栋 2115 室
法定代表人	韩盛龙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咨询（金融、证券、期货、保险除外）、企业管理策划及服务、房屋租赁；国内贸易（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股东情况	韩盛龙认缴出资 572.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7.27%；曾吉勇认缴出资 133.8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8%；陆繁荣、王志勇、罗顺根均各自认缴出资 60.15 万元，各方均占注册资本的 6.02%；刘丹等 20 名自然人合计认缴 113.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30%。

（2）江西鑫盛的主要财务数据

江西鑫盛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6,467.42	2,786.92	-	373.93

（3）江西鑫盛控制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除联创电子外，江西鑫盛控制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抚州国联金融有限公司	江西鑫盛持有 60% 股权的公司
2	抚州鑫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鑫盛持有 25% 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	抚州市临川区鑫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鑫盛持有 25% 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	抚州市临川区景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抚州市临川区鑫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全资子公司，江西鑫盛持有抚州市临川区鑫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5% 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5	江西联顺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西鑫盛持有 80% 股权的公司

（4）江西鑫盛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江西鑫盛持有的 80,769,989 股公司股份中 55,900,000 股已进行了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9.2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1%。

2、金冠国际

（1）金冠国际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Gold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金冠国际有限公司）
商业登记证号	1512039
住所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
股东情况	陈伟通过 Qiao Wang Limited、Sun Horn Limited 及 Long Win Ventures Limited 持有金冠国际 50.06% 的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2）金冠国际的主要财务数据

金冠国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美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449.35	1,448.85	-	0.50

（3）金冠国际控制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金冠国际除投资联创电子外，未对外投资其他企业。

(4) 金冠国际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金冠国际持有的 9,641,208 股公司股份中 3,250,000 股已进行了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3.7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5%。

(二)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韩盛龙和陈伟。

韩盛龙先生，195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8 年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历任国营第九九九厂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国营第 4380 厂厂长，江西省电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陈伟先生，1977 年 7 月出生，中国台湾省人，研究生学历，历任勤茂资通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金冠国际董事、本公司董事。

2、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它公司情况

陈伟除通过 Qiao Wang Limited、Sun Horn Limited 及 Long Win Ventures Limited 持有金冠国际 50.06%的股权，韩盛龙除持有江西鑫盛 57.27%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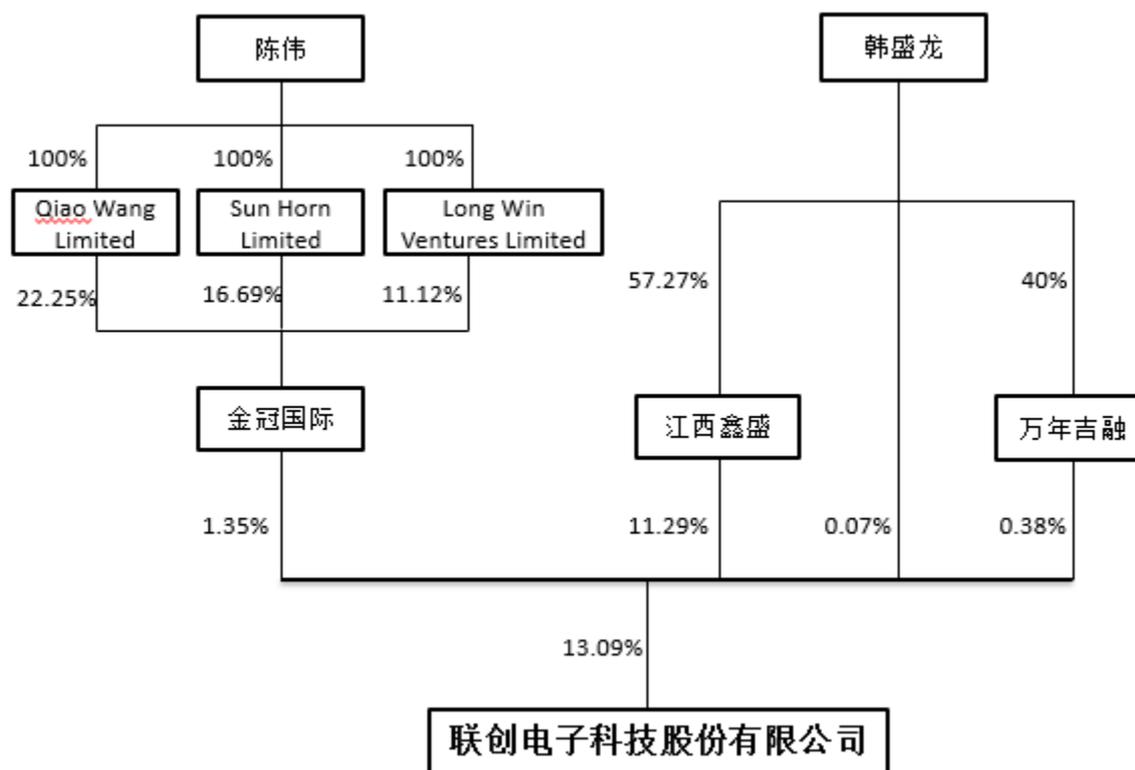
万年吉融 40%的股权和公司 0.07%的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韩盛龙和陈伟未直接投资其他企业。

3、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除金冠国际、江西鑫盛持有公司的股权存在质押外，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情形。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实际控制人陈伟、韩盛龙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所示：



第三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资料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本章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2019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284,159.23	844,906,232.87	322,181,610.86	438,157,492.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40,497,954.18	297,148,327.76	238,212,980.83	84,088,701.11
应收账款	1,517,882,402.17	1,328,654,247.20	1,063,149,851.79	794,097,224.56
预付款项	159,537,524.43	104,719,290.86	48,459,046.12	52,008,346.73
其他应收款	53,704,103.04	36,968,530.25	16,498,164.00	6,816,194.07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1,653,819,838.81	1,045,777,437.14	742,035,314.56	648,771,933.37
其他流动资产	149,249,692.49	139,168,714.94	154,010,327.13	79,153,372.43

流动资产合计	4,471,975,674.35	3,797,342,781.02	2,584,547,295.29	2,103,093,264.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6,977,664.57	21,065,135.18	6,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5,875,140.64	94,691,000.87	75,749,755.65	38,489,624.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25,000.00	-	-	-
固定资产	1,960,032,477.13	1,976,352,398.03	1,418,333,983.18	1,041,078,738.53
在建工程	692,346,490.21	475,468,008.64	456,677,649.15	421,509,785.46
无形资产	102,141,964.82	73,180,300.11	71,682,851.02	59,259,723.58
长期待摊费用	99,666,137.43	85,220,914.58	76,189,468.37	45,294,30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18,881.67	14,121,468.66	8,147,515.60	6,578,768.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77,217.94	216,313,202.81	191,462,520.79	144,158,745.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9,483,309.84	3,052,324,958.27	2,319,308,878.94	1,762,369,693.06
资产总计	7,731,458,984.19	6,849,667,739.29	4,903,856,174.23	3,865,462,95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9,800,800.00	1,624,419,185.00	1,258,459,490.00	918,023,150.00
应付票据	1,089,166,076.84	730,657,473.00	397,715,124.74	202,761,483.59
应付账款	1,053,232,419.77	628,744,680.02	628,732,308.69	631,878,013.53
预收款项	5,354,180.90	1,641,975.21	1,167,937.42	8,992,479.94
应付职工薪酬	11,117,678.53	1,240,327.70	1,652,239.60	565,556.15
应交税费	21,491,351.98	37,386,211.95	74,520,983.64	57,585,299.94
其他应付款	62,736,796.31	51,172,921.42	67,387,306.33	13,400,910.42
其中：应付利息	17,706,357.36	40,547,590.32	11,270,253.10	8,991,139.77
应付股利	16,865,154.77	8,734,972.64	5,392,721.96	2,746,919.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475,836.08	133,000,000.00	101,000,000.00	51,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23,375,140.41	3,208,262,774.30	2,530,635,390.42	1,884,206,89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4,529,154.55	509,271,271.45	222,786,395.74	149,000,000.00
应付债券	625,494,078.96	624,908,179.82	-	-
长期应付款	156,536,574.73	160,420,421.02	53,992,264.73	29,737,506.01
递延收益	43,434,402.21	46,432,845.75	12,890,469.81	15,165,06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72,357.95	12,910,739.48	3,084,997.76	2,580,791.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1,166,568.40	1,353,943,457.52	292,754,128.04	196,483,358.62
负债合计	5,394,541,708.81	4,562,206,231.82	2,823,389,518.46	2,080,690,252.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5,291,441.00	550,787,263.00	558,029,837.00	582,106,425.00
资本公积	316,531,175.11	488,080,770.82	483,021,473.69	452,595,554.79
减：库存股	42,963,245.58	27,999,782.05	-	-

其他综合收益	4,021,040.00	2,008,963.09	-2,244,766.73	1,774,092.55
盈余公积	96,299,135.62	96,299,135.62	88,783,178.26	68,261,084.61
未分配利润	1,053,114,348.94	955,364,079.65	743,979,316.46	501,177,11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293,895.09	2,064,540,430.13	1,871,569,038.68	1,605,914,272.36
少数股东权益	194,623,380.29	222,921,077.34	208,897,617.09	178,858,43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36,917,275.38	2,287,461,507.47	2,080,466,655.77	1,784,772,70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7,731,458,984.19	6,849,667,739.29	4,903,856,174.23	3,865,462,957.8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69,694,067.79	4,802,264,162.21	5,054,383,546.71	2,971,514,746.83
其中：营业收入	2,669,694,067.79	4,802,264,162.21	5,054,383,546.71	2,971,514,746.83
二、营业总成本	2,572,989,665.27	4,564,084,705.21	4,730,230,688.00	2,780,876,204.25
其中：营业成本	2,301,138,278.46	4,172,913,959.51	4,388,115,688.61	2,516,714,790.53
税金及附加	3,717,579.09	10,395,386.20	14,592,661.79	12,379,305.46
销售费用	15,605,879.10	28,789,181.75	25,370,215.01	19,961,994.71
管理费用	66,895,314.07	114,851,613.11	95,322,175.33	60,930,419.55
研发费用	97,594,118.78	134,699,744.92	132,065,907.05	129,231,896.58
财务费用	88,038,495.77	86,741,516.76	63,807,737.14	30,739,093.18
其中：利息费用	53,896,871.70	63,313,121.39	37,693,784.35	30,640,092.55
利息收入	3,016,250.37	2,642,761.27	831,513.22	1,983,496.30
加：其他收益	34,758,766.67	30,704,762.92	6,589,037.5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5,005.15	3,655,966.62	1,122,406.53	14,704,896.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4,139.77	13,074,128.80	11,372,128.14	10,662,552.04
汇兑损益	-	-	-	-
信用减值损失	-8,329,394.59	15,693,302.96	10,956,303.07	10,918,704.24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资产处置收益	-2,876.31	-24,185.76	438,021.86	-170,754.06
三、营业利润	127,685,903.44	272,516,000.78	332,302,324.66	205,172,684.72
加：营业外收入	425,512.54	499,955.64	66,119.50	53,456,712.57
减：营业外支出	-	214,147.01	85,530.77	491.59
四、利润总额	128,111,415.98	272,801,809.41	332,282,913.39	258,628,905.70
减：所得税费用	17,132,665.35	31,139,267.25	36,212,409.99	29,653,498.22
五、净利润	110,978,750.63	241,662,542.16	296,070,503.40	228,975,407.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0,978,750.63	241,662,542.16	296,070,503.40	228,975,407.4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425,896.12	245,685,945.67	283,698,019.58	210,479,451.5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利润	-	-	-	-
少数股东损益	-11,447,145.49	-4,023,403.51	12,372,483.82	18,495,955.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2,076.91	4,253,729.82	-4,018,859.28	2,053,265.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990,827.54	245,916,271.98	292,051,644.12	231,028,67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37,973.03	249,939,675.49	279,679,160.30	212,532,71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47,145.49	-4,023,403.51	12,372,483.82	18,495,955.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44	0.5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44	0.50	0.3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5,907,567.79	4,676,668,380.20	4,645,825,977.65	2,069,621,30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71,385.07	79,805,614.18	39,751,727.72	35,966,526.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71,656.41	288,730,489.85	123,533,218.62	73,653,82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350,609.27	5,045,204,484.23	4,809,110,923.99	2,179,241,661.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0,217,210.83	4,202,601,416.51	4,267,577,979.09	1,583,535,757.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967,893.99	467,733,013.66	297,764,478.08	215,617,95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50,460.23	118,519,008.63	98,123,284.86	121,468,606.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60,622.41	131,756,197.53	98,505,706.01	106,725,30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296,187.46	4,920,609,636.33	4,761,971,448.04	2,027,347,62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54,421.81	124,594,847.90	47,139,475.95	151,894,03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71,509.52	46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1,62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00.00	4,228.00	7,193,502.61	934,150.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50,440.89	-	3,542,88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7,134.93	7,714,668.89	7,193,502.61	4,477,03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357,546.01	697,955,169.00	472,528,127.30	566,579,90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8,600,000.00	82,153,807.18	87,077,79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57,546.01	746,555,169.00	554,681,934.48	653,657,69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411.08	-738,840,500.11	-547,488,431.87	-649,180,66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9,843,660.40	2,437,085,503.71	1,543,397,875.74	1,001,819,944.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24,288,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5,491.04	69,931,557.57	-	4,949,635.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99,151.44	3,131,305,061.28	1,561,397,875.74	1,006,769,579.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4,649,699.35	1,774,611,012.27	1,076,813,495.00	625,788,093.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569,778.71	91,492,488.94	60,794,304.30	52,295,998.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333,3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76,751.26	309,306,179.09	76,180,692.12	58,533,01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5,596,229.32	2,175,409,680.30	1,213,788,491.42	736,617,10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97,077.88	955,895,380.98	347,609,384.32	270,152,47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78,481.73	4,409,983.19	-8,246,290.89	-417,187.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211,548.88	346,059,711.96	-160,985,862.49	-227,551,341.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768,482.67	184,708,770.71	345,694,633.20	573,245,974.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56,933.79	530,768,482.67	184,708,770.71	345,694,633.2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787,263.00	488,080,770.82	27,999,782.05	2,008,963.09	-	96,299,135.62	-	955,364,079.65	222,921,077.34	2,287,461,50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787,263.00	488,080,770.82	27,999,782.05	2,008,963.09	-	96,299,135.62	-	955,364,079.65	222,921,077.34	2,287,461,507.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4,504,178.00	-171,549,595.71	14,963,463.53	2,012,076.91	-	-	-	97,750,269.29	-28,297,697.05	49,455,76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012,076.91	-	-	-	122,425,896.12	-11,447,145.49	112,990,82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48.44	22,007,432.80	-	-	-	-	-	-16,850,551.56	-38,859,432.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2,007,432.80	-	-	-	-	-	-16,850,551.56	-38,857,984.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1,448.44	-	-	-	-	-	-	-	-1,448.44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4,675,626.83	-	-24,675,626.8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24,675,626.83	-	-24,675,626.83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4,504,178.00	-171,548,147.27	-7,043,969.27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4,504,178.00	-164,504,178.00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7,043,969.27	-7,043,969.27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15,291,441.00	316,531,175.11	42,963,245.58	4,021,040.00	-	96,299,135.62	-	1,053,114,348.94	194,623,380.29	2,336,917,275.38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8,029,837.00	483,021,473.69	-	-2,244,766.73	-	88,783,178.26	-	743,979,316.46	208,897,617.09	2,080,466,65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8,029,837.00	483,021,473.69	-	-2,244,766.73	-	88,783,178.26	-	743,979,316.46	208,897,617.09	2,080,466,65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242,574.00	5,059,297.13	27,999,782.05	4,253,729.82	-	7,515,957.36	-	211,384,763.19	14,023,460.25	206,994,85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253,729.82	-	-	-	245,685,945.67	-4,023,403.51	245,916,27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42,574.00	5,059,297.13	27,999,782.05	-	-	-	-	-	18,046,863.76	-12,136,195.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42,574.00	7,242,574.00	27,999,782.05	-	-	-	-	-	18,046,863.76	-9,952,918.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2,183,276.87	-	-	-	-	-	-	-	-2,183,276.87
(三)利润分配	-	-	-	-	-	7,515,957.36	-	-34,301,182.48	-	-26,785,225.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515,957.36	-	-7,515,957.3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26,785,225.12	-	-26,785,225.12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	-	-	-	-	-	-	-	-	-	-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0,787,263.00	488,080,770.82	27,999,782.05	2,008,963.09		96,299,135.62		955,364,079.65	222,921,077.34	2,287,461,507.47	
项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2,106,425.00	452,595,554.79	-	1,774,092.55	-	68,261,084.61	-	501,177,115.41	178,858,433.27	1,784,772,70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2,106,425.00	452,595,554.79	-	1,774,092.55	-	68,261,084.61	-	501,177,115.41	178,858,433.27	1,784,772,70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76,588.00	30,425,918.90	-	-4,018,859.28	-	20,522,093.65	-	242,802,201.05	30,039,183.82	295,693,950.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018,859.28	-	-	-	283,698,019.58	12,372,483.82	292,051,644.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76,588.00	30,425,918.90	-	-	-	-	-	-	18,000,000.00	24,349,330.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76,588.00	24,076,588.00	-	-	-	-	-	-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6,349,330.90	-	-	-	-	-	-	-	6,349,330.90
(三)利润分配	-	-	-	-	-	20,522,093.65	-	-40,895,818.53	-333,300.00	-20,707,024.8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0,522,093.65	-	-20,522,093.6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20,373,724.88	-333,300.00	-20,707,024.88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8,029,837.00	483,021,473.69	-	-2,244,766.73	-	88,783,178.26	-	743,979,316.46	208,897,617.09	2,080,466,655.77
项目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422,367.00	439,279,612.79	-	-279,172.75	-	57,451,783.10	-	319,369,636.42	150,562,155.96	1,561,806,38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422,367.00	439,279,612.79	-	-279,172.75	-	57,451,783.10	-	319,369,636.42	150,562,155.96	1,561,806,382.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15,942.00	13,315,942.00	-	2,053,265.30	-	10,809,301.51	-	181,807,478.99	28,296,277.31	222,966,323.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053,265.30	-	-	-	210,479,451.51	18,495,955.97	231,028,67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15,942.00	13,315,942.00	-	-	-	-	-	-	9,800,321.34	9,800,321.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13,315,942.00	13,315,942.00	-	-	-	-	-	-	9,800,321.34	9,800,321.34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10,809,301.51	-	-28,671,972.52	-	-17,862,671.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0,809,301.51	-	-10,809,301.5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7,862,671.01	-	-17,862,671.01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106,425.00	452,595,554.79		1,774,092.55		68,261,084.61		501,177,115.41	178,858,433.27	1,784,772,705.63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27,226.66	3,275,326.03	1,946,339.89	484,906.29
应收账款	27,593,895.01	903,882.61	-	-
预付款项	-	-	221,171.93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380,141,938.67	336,854,564.39	339,598,184.35	120,052,454.54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15,954.34	1,076,309.83	345,752.48	1,444,733.65
流动资产合计	411,779,014.68	342,110,082.86	342,111,448.65	121,997,094.4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007,000,000.00	3,857,000,000.00	3,257,000,000.00	3,250,000,000.00
固定资产	1,503,228.19	1,396,657.98	234,772.69	2,350.43
在建工程	22,489.27	-	44,100.00	-
无形资产	1,096,873.01	1,225,552.01	-	-
长期待摊费用	1,810,245.51	2,388,721.97	3,657,653.88	5,075,89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82,159.80	66,362,957.80	75,789,039.46	86,038,761.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7,814,995.78	3,928,373,889.76	3,336,725,566.03	3,341,117,002.64
资产总计	4,489,594,010.46	4,270,483,972.62	3,678,837,014.68	3,463,114,09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0,000,000.00	130,000,000.00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	63,866.72	-
应付职工薪酬	1,506,799.03			
应交税费	55,747.47	77,777.57	76,343.17	11,808.75
其他应付款	723,778,682.50	420,989,270.37	247,432,737.56	98,545,848.83
其中：应付利息	7,863,780.74	29,234,734.66	251,029.76	-
应付股利	16,723,640.77	8,593,458.64	5,251,207.96	2,605,40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34,341,229.00	447,067,047.94	383,572,947.45	104,557,65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000,000.00	42,000,000.00	48,000,000.00	54,000,000.00

应付债券	625,494,078.96	624,908,179.8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1,494,078.96	666,908,179.82	48,000,000.00	54,000,000.00
负债合计	1,395,835,307.96	1,113,975,227.76	431,572,947.45	158,557,657.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5,291,441.00	550,787,263.00	558,029,837.00	582,106,425.00
资本公积	2,322,085,813.36	2,493,633,960.63	2,486,391,386.63	2,462,314,798.63
减：库存股	42,963,245.58	27,999,782.05	-	-
盈余公积	49,422,769.03	49,422,769.03	49,422,769.03	49,422,769.03
未分配利润	49,921,924.69	90,664,534.25	153,420,074.57	210,712,446.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3,758,702.50	3,156,508,744.86	3,247,264,067.23	3,304,556,43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4,489,594,010.46	4,270,483,972.62	3,678,837,014.68	3,463,114,097.1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307,436.92	803,308.40	-	-
减：营业成本	36,307,436.92	803,308.40	-	-
税金及附加	8,731.20	16,282.10	16,931.70	1,273,860.00
管理费用	15,019,166.86	23,239,320.99	20,083,658.29	12,315,018.10
财务费用	2,051,984.99	7,840,430.87	6,556,924.63	391,280.19
加：其他收益	2,060,000.00	5,000,000.00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426,081.66	-10,249,721.61	4,438,761.07
信用减值损失	-1,047,099.68	445,625.54	3,728.13	-3,684.22
二、营业利润	-16,066,982.73	-35,967,741.16	-36,910,964.36	-9,537,713.00
加：营业外收入	-	-	494.50	2,600,020.81
减：营业外支出	-	2,574.04	-	-
三、利润总额	-16,066,982.73	-35,970,315.20	-36,910,469.86	-6,937,692.19
减：所得税费用	-	-	8,177.57	-1,346,439.01
四、净利润	-16,066,982.73	-35,970,315.20	-36,918,647.43	-5,591,253.18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066,982.73	-35,970,315.20	-36,918,647.43	-5,591,253.1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66,982.73	-35,970,315.20	-36,918,647.43	-5,591,253.1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09,436.55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338,261.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530,542.20	323,235,807.78	18,396.01	3,025,11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439,978.75	323,235,807.78	1,356,657.45	3,025,11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24,913.26	1,505,089.88	241,382.84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87,240.95	17,512,378.83	12,909,670.53	8,563,54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0.40	19,002.90	123,207.08	25,862,51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19,156.20	151,169,021.50	80,698,168.05	33,210,69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942,330.81	170,205,493.11	93,972,428.50	67,636,74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497,647.94	153,030,314.67	-92,615,771.05	-64,611,631.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736.48	1,728,326.14	302,619.01	5,973,657.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600,000,000.00	7,000,000.00	303,677,79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302,736.48	601,728,326.14	7,302,619.01	309,651,45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02,736.48	-601,728,326.14	-7,302,619.01	-309,651,450.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0	130,000,000.00	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24,288,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1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0,000.00	664,288,000.00	130,000,000.00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156,000,000.00	6,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89,578.03	30,261,220.34	22,620,176.34	15,692,24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3,432.80	27,999,782.0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453,010.83	214,261,002.39	28,620,176.34	15,692,24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43,010.83	450,026,997.61	101,379,823.66	44,307,75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099.37	1,328,986.14	1,461,433.60	-329,955,32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5,326.03	1,946,339.89	484,906.29	330,440,23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7,226.66	3,275,326.03	1,946,339.89	484,906.29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787,263.00	2,493,633,960.63	27,999,782.05	-	-	49,422,769.03	90,664,534.25	3,156,508,744.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0,787,263.00	2,493,633,960.63	27,999,782.05	-	-	49,422,769.03	90,664,534.25	3,156,508,744.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64,504,178.00	-171,548,147.27	14,963,463.53	-	-	-	-40,742,609.56	-62,750,04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6,066,982.73	-16,066,98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2,007,432.80	-	-	-	-	-22,007,432.8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2,007,432.80	-	-	-	-	-22,007,432.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24,675,626.83	-24,675,626.8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4,675,626.83	-24,675,626.83
3、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4,504,178.00	-171,548,147.27	-7,043,969.27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4,504,178.00	-164,504,178.0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7,043,969.27	-7,043,969.27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15,291,441.00	2,322,085,813.36	42,963,245.58	-	-	49,422,769.03	49,921,924.69	3,093,758,702.50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8,029,837.00	2,486,391,386.63	-	-	-	49,422,769.03	153,420,074.57	3,247,264,06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8,029,837.00	2,486,391,386.63	-	-	-	49,422,769.03	153,420,074.57	3,247,264,06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42,574.00	7,242,574.00	27,999,782.05	-	-	-	-62,755,540.32	-90,755,322.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970,315.20	-35,970,315.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42,574.00	7,242,574.00	27,999,782.05	-	-	-	-	-27,999,782.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42,574.00	7,242,574.00	27,999,782.05	-	-	-	-	-27,999,782.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6,785,225.12	-26,785,225.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6,785,225.12	-26,785,225.12
3.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0,787,263.00	2,493,633,960.63	27,999,782.05	-	-	49,422,769.03	90,664,534.25	3,156,508,744.86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2,106,425.00	2,462,314,798.63	-	-	-	49,422,769.03	210,712,446.88	3,304,556,43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2,106,425.00	2,462,314,798.63	-	-	-	49,422,769.03	210,712,446.88	3,304,556,43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76,588.00	24,076,588.00	-	-	-	-	-57,292,372.31	-57,292,37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6,918,647.43	-36,918,647.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76,588.00	24,076,588.00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76,588.00	24,076,588.00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20,373,724.88	-20,373,724.8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0,373,724.88	-20,373,724.88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8,029,837.00	2,486,391,386.63	-	-	-	49,422,769.03	153,420,074.57	3,247,264,067.23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422,367.00	2,448,998,856.63	-	-	-	49,422,769.03	234,166,371.07	3,328,010,36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422,367.00	2,448,998,856.63	-	-	-	49,422,769.03	234,166,371.07	3,328,010,36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15,942.00	13,315,942.00	-	-	-	-	-23,453,924.19	-23,453,92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591,253.18	-5,591,253.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15,942.00	13,315,942.00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315,942.00	13,315,942.00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7,862,671.01	-17,862,671.0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7,862,671.01	-17,862,671.01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2,106,425.00	2,462,314,798.63	-	-	-	49,422,769.03	210,712,446.88	3,304,556,439.54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11	1.18	1.02	1.12
速动比率		0.70	0.86	0.73	0.77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9.77	66.60	57.57	53.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09	26.09	11.73	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5.81	12.36	16.33	13.9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4.29	7.17	14.66	11.66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8	4.02	5.44	4.66
存货周转率(次)		1.70	4.67	6.31	4.44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17	0.44	0.50	0.36
	稀释	0.17	0.44	0.50	0.36
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	0.13	0.26	0.45	0.30
	稀释	0.13	0.26	0.45	0.3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股)		0.11	0.23	0.08	0.26
利息保障倍数		5.95	8.54	13.42	12.2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2	0.63	-0.29	-0.3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66	2.80	2.61	4.35

注 1: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未年化;

注 2: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①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④ 应收账款周转率=销售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⑤ 存货周转率=销售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⑥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⑦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⑧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63.66	-137,920.14	438,021.86	-170,75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06,504.67	128,044,350.34	37,636,462.64	53,456,36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1,086,572.6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396,416.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1,625.41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512.54	407,462.49	-19,411.27	-140.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63,976.53	19,754,769.65	7,829,367.81	9,864,34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08,642.73	5,408,178.81	1,137,813.42	9,664,558.17
合计	32,027,387.02	103,150,944.23	29,087,892.00	34,446,719.01

四、合并报表的范围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

1、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如下所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江西联创	江西省南昌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联益光学	江西省南昌市	光学产品的生产
联创万年	江西省上饶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联创香港	中国香港地区	电子类产品生产
联创嘉泰	广东省深圳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联星显示	江西省南昌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联思触控	江西省南昌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卓锐通	广东省深圳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LCE KOREA	韩国	相机、LCD 触摸屏贸易
重庆联创	重庆市	电子产品及研发、生产
凯尔达	江西省新余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宁波联创	浙江省宁波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四川华景	四川省泸州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抚州恒泰	江西省抚州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美国联创	美国	电子类产品销售
郑州联创	河南省郑州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抚州联创	江西省抚州市	电子类产品生产
印度联创	印度	电子产品及研发、生产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1) 2016 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6 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与 2015 年度相比,公司新增合并单位 3 家。

名称	变更原因	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卓锐通	增资收购	2016年度
LCE KOREA CO.,LTD	新设成立	2016年度
重庆联创	新设成立	2016年度

(2) 2017 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7 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与 2016 年度相比,公司增加合并单位 2 家。

名称	变更原因	纳入合并报表时间
凯尔达	新设成立	2017年度
宁波联创	新设成立	2017年度

(3) 2018 年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8 年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与 2017 年度相比，公司新增合并单位 4 家，减少 1 家。

名称	变更原因	纳入/转出合并报表时间
抚州恒泰	新设成立	2018年度
郑州联创	新设成立	2018年度
四川华景	增资收购	2018年度
美国联创	新设成立	2018年度
联创华泰	转让	2018 年度

(4) 2019 年 1-6 月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9 年 1-6 月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与 2018 年度相比，公司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减少 1 家。

名称	变更原因	纳入/转出合并报表时间
抚州联创	新设成立	2019年上半年
印度联创	新设成立	2019 年上半年
联创鸿健	转让	2019 年上半年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

则的修订，公司需要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会计准则及通知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均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制定了涵盖资金、采购、生产、销售、成本控制、投资、财务报告等一系列统一的财务内控管理制度。公司财务部负责指导监督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的管理，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第四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依据 2016-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 2019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做出分析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1、资产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占资产总额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28.42	9.02%	84,490.62	12.33%	32,218.16	6.57%	43,815.75	11.34%
应收票据	24,049.80	3.11%	29,714.83	4.34%	23,821.30	4.86%	8,408.87	2.18%
应收账款	151,788.24	19.63%	132,865.42	19.40%	106,314.99	21.68%	79,409.72	20.54%
预付款项	15,953.75	2.06%	10,471.93	1.53%	4,845.90	0.99%	5,200.83	1.35%
其他应收款	5,370.41	0.69%	3,696.85	0.54%	1,649.82	0.34%	681.62	0.18%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
存货	165,381.98	21.39%	104,577.74	15.27%	74,203.53	15.13%	64,877.19	16.78%
其他流动资产	14,924.97	1.93%	13,916.87	2.03%	15,401.03	3.14%	7,915.34	2.05%
流动资产合计	447,197.57	57.84%	379,734.28	55.44%	258,454.73	52.70%	210,309.33	54.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1,697.77	1.71%	2,106.51	0.43%	600.00	0.16%
长期股权投资	9,587.51	1.24%	9,469.10	1.38%	7,574.98	1.54%	3,848.96	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2.50	1.41%	-	-	-	-	-	-
固定资产	196,003.25	25.35%	197,635.24	28.85%	141,833.40	28.92%	104,107.87	26.93%
在建工程	69,234.65	8.95%	47,546.80	6.94%	45,667.76	9.31%	42,150.98	10.90%

无形资产	10,214.20	1.32%	7,318.03	1.07%	7,168.29	1.46%	5,925.97	1.53%
长期待摊费用	9,966.61	1.29%	8,522.09	1.24%	7,618.95	1.55%	4,529.43	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1.89	0.19%	1,412.15	0.21%	814.75	0.17%	657.88	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7.72	2.41%	21,631.32	3.16%	19,146.25	3.90%	14,415.87	3.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948.33	42.16%	305,232.50	44.56%	231,930.89	47.30%	176,236.97	45.59%
资产总计	773,145.90	100.00%	684,966.77	100.00%	490,385.62	100.00%	386,546.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计分别为 386,546.30 万元、490,385.62 万元、684,966.77 万元和 773,145.9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10,309.33 万元、258,454.73 万元、379,734.28 万元和 447,197.5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41%、52.70%、55.44%和 57.84%；公司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76,236.97 万元、231,930.89 万元、305,232.50 万元和 325,948.3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59%、47.30%、44.56%和 42.16%，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为稳定。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为 773,145.90 万元，较 2016 年末增加 100.01%。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资产总额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主要系以下因素影响所致：

(1) 生产经营规模不断增长、流动资产增加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151.47 万元、505,438.35 万元、480,226.42 万元和 266,969.41 万元，呈稳步增长趋势，销售规模的稳步增长使得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也稳步上升。

(2) 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扩大光学和触控显示产品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光学和触控显示业务稳步增加，公司购买机器设备、新建厂房扩大光学和触控显示产品产能以满足下游客户需求。2019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69,234.65 万元和 196,003.25 万元，较 2016 年末分别增加 27,083.67 万元和 91,895.38 万元。

(3) 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光学和触控显示两大产业的生产经营平台，取得较好经营业绩，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2,897.54 万元、29,607.05 万元、24,166.25 万元和 11,097.88 万元，良好的盈利能力使得未分配利润逐年增加，2016 年末-2019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由 50,117.71 万元增加至 105,311.43 万元。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9,728.42	15.59%	84,490.62	22.25%	32,218.16	12.47%	43,815.75	20.83%
应收票据	24,049.80	5.38%	29,714.83	7.83%	23,821.30	9.22%	8,408.87	4.00%
应收账款	151,788.24	33.94%	132,865.42	34.99%	106,314.99	41.13%	79,409.72	37.76%
预付款项	15,953.75	3.57%	10,471.93	2.76%	4,845.90	1.87%	5,200.83	2.47%
其他应收款	5,370.41	1.20%	3,696.85	0.97%	1,649.82	0.64%	681.62	0.32%
存货	165,381.98	36.98%	104,577.74	27.54%	74,203.53	28.71%	64,877.19	30.85%
其他流动资产	14,924.97	3.34%	13,916.87	3.66%	15,401.03	5.96%	7,915.34	3.76%
流动资产合计	447,197.57	100.00%	379,734.28	100.00%	258,454.73	100.00%	210,309.33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报告期各期末以上四项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44%、91.53%、92.60% 及 91.89%。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43,815.75 万元、32,218.16 万元、84,490.62 万元和 69,728.4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83%、12.47%、22.25% 和 15.59%。

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51	-	0.43	-	0.22	-	1.93	-
银行存款	9,072.12	13.01%	53,076.42	62.82%	19,609.79	60.87%	35,986.67	82.13%
其他货币资金	60,655.79	86.99%	31,413.78	37.18%	12,608.15	39.13%	7,827.15	17.86%
合计	69,728.42	100%	84,490.62	100%	32,218.16	100%	43,815.75	100%

2016年末货币资金较高，主要系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年末部分募集资金尚未使用；2017年末货币资金较2016年有所下降，系公司主营业务增长较快，适时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投入资金增加所致；2018年末货币资金较2017年末增加52,272.46万元，主要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6.3亿元公司债券，期末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得期末银行存款金额较大；2019年上半年，下游市场需求增长较快，京东方、华勤、vivo等客户需求增加较快，公司生产经营投入资金增加，使得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7,827.15万元、12,608.15万元、31,413.78万元和60,655.79万元，主要系公司为生产经营需要，存放于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8,408.87万元、23,821.30万元、29,714.83万元和24,049.80万元，主要系公司所处光学行业、触控显示行业均属于资金密集型企业，行业特性导致行业上下游对资金的流动性要求较高，上下游间以票据形式结算较为频繁，为增加资产的流动性，降低财务压力，部分

客户与公司进行票据结算，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内知名企业，客户信用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未发生到期不能兑付情形。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账面余额	157,775.62	138,261.37	110,215.70	82,287.26
减坏账准备	5,987.38	5,395.94	3,900.71	2,877.54
账面价值	151,788.24	132,865.42	106,314.99	79,409.72
营业收入	266,969.41	480,226.42	505,438.35	297,151.47
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9.55%	28.79%	21.81%	27.69%

注：2019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根据年化后的营业收入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287.26 万元、110,215.70 万元、138,261.37 万元和 157,775.6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76%、41.13%、34.99%和 33.94%。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①公司处于业务扩张期，随着公司产能不断扩大和产品结构不断丰富，光学产品和触控显示产品销售收入稳步增长，销售规模的不断增加带动了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②公司主要客户为京东方、vivo、华勤等智能手机生产企业及其方案提供商，该类客户规模较大，客户内部控制完善，但付款审批严格，对账周期较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始终高度关注应收账款的安全性。一方面，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要求客户按合同履行付款义务，减少应收账款风险。另一方面，持续优化客户

结构，提高优质客户占比，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偿付能力采取差异化措施，对部分客户进行应收账款额度和账期控制，并通过 ERP 系统对应收账款进行动态管理和风险预警，确保应收账款风险合理可控。

1) 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匹配性分析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规模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69%、21.81%、28.79% 和 29.55%，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匹配。

2) 应收账款集中度分析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77,267.22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8.9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占比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21,822.55	13.83	655.29
客户二	18,323.42	11.61	549.70
客户三	14,902.73	9.45	597.80
客户四	14,426.23	9.14	534.36
客户五	7,792.28	4.94	233.77
合计	77,267.22	48.97	2,570.92

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对主要客户销售金额较大，因此应收账款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均非本公司关联方。

3)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5,527.69	85.90%	4,065.83
1-2 年	19,811.90	12.56%	990.59
2-3 年	1,457.88	0.92%	291.58

3-4 年	164.49	0.10%	82.24
4-5 年	513.04	0.33%	256.52
5 年以上	300.61	0.19%	300.61
合计	157,775.62	100.00%	5,987.38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3,901.44	82.38%	3,417.04
1-2 年	22,235.25	16.08%	1,111.76
2-3 年	1,151.02	0.83%	230.20
3-4 年	160.40	0.12%	80.20
4-5 年	513.04	0.37%	256.52
5 年以上	300.21	0.22%	300.21
合计	138,261.37	100.00%	5,395.94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7,635.79	97.66%	3,229.07
1-2 年	1,456.52	1.32%	72.83
2-3 年	214.95	0.20%	42.99
3-4 年	591.84	0.54%	295.92
4-5 年	113.40	0.10%	56.70
5 年以上	203.21	0.18%	203.21
合计	110,215.70	100.00%	3,900.71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0,696.24	98.07%	2,420.89
1-2 年	556.02	0.68%	27.80
2-3 年	620.97	0.75%	124.19
3-4 年	210.33	0.26%	105.17
4-5 年	8.43	0.01%	4.21
5 年以上	195.28	0.24%	195.28
合计	82,287.26	100.00%	2,877.5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8.07%、97.66%、82.38%和 85.90%，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的管理效率较高。公司主要客户为京东方、vivo、华勤等行业内知名客户，该类客户经营规模大、信用好，公司对该类客户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较小。

(4) 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等，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按账龄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667.03	98.20%	10,277.76	98.15%	4,742.59	97.87%	4,979.64	95.75%
1至2年	244.90	1.54%	135.10	1.29%	81.57	1.68%	85.09	1.64%
2至3年	41.20	0.26%	58.38	0.55%	2.91	0.06%	72.90	1.40%
3年以上	0.61	0.00%	0.69	0.01%	18.84	0.39%	63.20	1.21%
合计	15,953.75	100.00%	10,471.93	100.00%	4,845.90	100.00%	5,200.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余额的变动主要是公司以预付方式结算的货款变动所致。

2019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供应商一	6,052.97	37.94	1年以内
供应商二	3,955.87	24.8	1年以内
供应商三	1,817.36	11.39	1年以内
供应商四	1,400.55	8.78	1年以内
供应商五	423.00	2.65	1年以内
合计	13,649.76	85.56	-

2019年6月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分别为 64,877.19 万元、74,203.53 万元、104,577.74 万元和 165,381.9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85%、28.71%、27.54% 和 36.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6,350.89	21.98%	18,588.16	17.77%	13,683.73	18.44%	15,474.46	23.85%
在产品	25,360.70	15.33%	11,868.17	11.35%	7,893.66	10.64%	9,079.54	13.99%
库存商品	102,333.14	61.88%	73,482.41	70.27%	52,544.29	70.81%	39,430.69	60.78%
发出商品	-	-	-	-	-	-	587.14	0.90%
委托加工物资	1,337.26	0.81%	639	0.61%	81.86	0.11%	305.36	0.47%
存货合计	165,381.98	100.00%	104,577.74	100.00%	74,203.53	100.00%	64,877.19	100.00%
营业收入	266,969.41		480,226.42		505,438.35		297,151.47	
存货占营业收入比例	30.97%		21.78%		14.68%		21.83%	

注：2019年6月30日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对营业收入进行年化后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4,877.19万元、74,203.53万元、104,577.74万元和165,381.98万元，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1.83%、14.68%、21.78%和30.97%，整体来看，2016年-2018年度，存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

2019年6月末，存货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和客户开展力度，报告期内拓展京东方、华勤、vivo、天珑等行业内知名客户，2019年上半年，公司光学产品、触控显示模组等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88.13%和24.98%，市场需求的增加，使得下游客户对公司订单增加较多，公司子公司江西联创、联益光学和重庆联创2019年6月末待执行订单较多，公司及时组织生产，使得期末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均较上年末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存货管理。公司通过整合销售、采购、生产、成本、库存等资源，不断提高各相关岗位的管理水平，持续强化存货管理，逐步实现供、产、销的有机结合，达到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良好效果。

公司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要构成，按照产销情况看，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各期末库存商品期后较短时间内即可实现销售。2016年末-2019年6月末，公司库存商品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27%、10.40%、15.30%和

19.17%。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销售预测进行原材料采购和计划生产，产成品有特定的销售对象，不存在积压存货情况。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1,697.77	3.83%	2,106.51	0.91%	600.00	0.34%
长期股权投资	9,587.51	2.94%	9,469.10	3.10%	7,574.98	3.27%	3,848.96	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2.50	3.34%	-	-	-	-	-	-
固定资产	196,003.25	60.13%	197,635.24	64.75%	141,833.40	61.15%	104,107.87	59.07%
在建工程	69,234.65	21.24%	47,546.80	15.58%	45,667.76	19.69%	42,150.98	23.92%
无形资产	10,214.20	3.13%	7,318.03	2.40%	7,168.29	3.09%	5,925.97	3.36%
长期待摊费用	9,966.61	3.06%	8,522.09	2.79%	7,618.95	3.29%	4,529.43	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1.89	0.45%	1,412.15	0.46%	814.75	0.35%	657.88	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7.72	5.71%	21,631.32	7.09%	19,146.25	8.26%	14,415.87	8.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5,948.33	100.00%	305,232.50	100.00%	231,930.89	100.00%	176,236.97	100.00%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发行人主要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主要是发行人生产所需的各类设备及房屋；在建工程主要为建设中的联益光学、重庆联创等建设项目；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86.35%、83.93%、82.72% 和 84.51%。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104,107.87 万元、141,833.40 万元、197,635.24 万元和 196,003.2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07%、61.15%、64.75%和 60.13%。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的类别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2019年6月30日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126.51	3,314.73	26,811.78
机器设备	200,638.34	40,175.23	160,463.10
运输工具	1,259.25	477.38	781.87
电子设备	1,686.33	568.20	1,118.13
其他设备	9,844.16	3,015.79	6,828.37
合计	243,554.58	47,551.34	196,003.25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919.26	3,019.82	21,899.44
机器设备	197,420.21	30,572.46	166,847.75
运输工具	1,238.33	418.99	819.35
电子设备	1,167.93	485.71	682.22
其他设备	9,622.43	2,235.95	7,386.48
合计	234,368.17	36,732.93	197,635.24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198.98	2,471.78	21,727.21
机器设备	136,223.86	21,143.46	115,080.40
运输工具	1,042.09	341.46	700.63
电子设备	837.21	344.69	492.51
其他设备	4,692.80	860.15	3,832.65

合计	166,994.94	25,161.54	141,833.40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732.92	1,954.38	17,778.54
机器设备	94,768.47	11,844.26	82,924.21
运输工具	1,058.24	272.87	785.38
电子设备	1,902.55	620.17	1,282.38
其他设备	1,447.80	110.43	1,337.37
合计	118,909.98	14,802.10	104,107.87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合计占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重均在 90.00%以上。2018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较上年末增加较快的原因主要系随下游市场行情向好，公司及时扩充触控显示业务和光学产品产能。主要为①重庆联创部分在建工程设施安装完毕，转为固定资产；②重庆联创项目建设购入大量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结构稳定，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42,150.98 万元、45,667.76 万元、47,546.80 万元和 69,234.6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92%、19.69%、15.58%和 21.24%。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生产线配套设施	1,075.03	430.31	11,878.89	12,624.58
园区四期工程	-	164.87	239.33	2,495.87

园区五期工程	4,497.24	7,563.86	1,033.32	1,694.13
机器设备（融资租赁）	-	-	4,549.66	-
联创万年二期工程	88.90	88.90	87.93	294.35
联创万年三期工程	4,187.75	2,342.68	716.72	-
联创万年设备安装	270.45	164.51	176.62	416.25
联星显示园区工程	23.54	20.08	103.42	1,182.06
联星显示机器设备	923.76	461.64	1,188.24	1,539.42
联思触控设备安装	1,282.53	1,139.22	1,396.28	2,066.78
联思触控工程安装	572.86	64.05	19.28	10.84
凯尔达设备安装	1,052.20	14.77	12.50	-
联益光学机器设备	3,793.96	428.99	1,048.50	8,163.59
重庆联创一期厂房	-	600.45	2,423.34	1,383.26
重庆联创二期厂房	22,889.64	18,421.04	7,122.86	26.77
重庆联创一期设备	487.47	985.32	11,277.10	6,405.13
重庆联创二期设备	8,595.24	7,404.18	-	-
重庆联创安装调试	1,723.20	1,213.50	1,882.55	-
重庆联创盖板	585.13	294.69	-	-
抚州恒泰设备	13,082.87	5,734.42	-	-
车牌识别门禁	2.25	-	-	-
郑州手机产业园工程	198.81	-	-	-
郑州联创机器设备	1,638.15	-	-	-
重庆联创公租房设备	50.34	-	-	-
重庆联创三期土建工程	193.83	-	-	-
重庆联创土地使用权	91.47	-	-	-
印度联创厂房筹备	0.19	-	-	-
抚州联创机器设备	1,915.47	-	-	-
联益光学厂房工程	-	-	-	338.83
联益光学供电系统	-	-	-	305.48
联益光学净化系统	-	-	-	1,410.65
重庆联创土地使用权	-	-	-	1,793.00
重庆联创一期净化系统	-	-	282.37	-
重庆联创公租房设备	-	-	178.53	-
抚州联创园区工程	12.39	-	-	-
科技监控系统	-	-	4.41	-
其他	-	9.34	45.93	-
合计	69,234.65	47,546.80	45,667.76	42,150.98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客户拓展和新产品开发，积极拓展京东方、华勤、vivo 等客户，为满足下游客户的产量需求，公司扩大光学产品中手机镜头及模组、触控产品的液晶显示模组等产品的产能，增加在建工程的投入，2019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主要为重庆联创、抚州恒泰、江西联创、联益光学等项目的建设。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5,925.97 万元、7,168.29 万元、7,318.03 万元和 10,214.2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6%、3.09%、2.40%和 3.13%。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的类别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9,615.35	6,656.65	6,807.09	5,707.88
软件著作权	598.85	661.38	361.20	218.09
合计	10,214.20	7,318.03	7,168.29	5,925.97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9 年上半年，重庆联创取得渝（2019）两江新区不动产第 000623829 号土地使用权，使得 2019 年 6 月末土地使用权金额较上年末增长较快。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4,415.87 万元、19,146.25 万元、21,631.32 万元和 18,597.7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8%、8.26%、7.09%和 5.71%。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的类别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预付设备款	6,805.61	11,785.54	6,323.48	4,457.50
预付工程款	5,155.81	3,209.49	488.87	1,214.27
设备融资租赁	-	-	-	140.23
其他	6,636.30	6,636.30	12,333.90	8,603.88
合计	18,597.72	21,631.32	19,146.25	14,415.87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持续推进项目建设而预付的设备款和工程款，其他主要为公司参股设立的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通过该产业基金与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在南昌合资设立了江西联智，顺利承接了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集成电路模拟芯片综测生产线的转移。投资设立该基金为公司进入集成电路产品行业提供基础，并增强公司与三星的客户黏性。

4、财务性投资分析

(1)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019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议案。经核查，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19年2月6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设立或投资各类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购买非保本保息的金融资产、投资与主业不相关的类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2) 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的对外投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	----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2.50
4	借予他人款项	-
5	委托理财	-
6	长期股权投资	9,672.74
7	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	6,636.30
合计		27,191.54

注：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要求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9 月 30 日列报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股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62.50	320.6897	从事光电科技、光电设备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2.50%
河南省华锐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9,720.00	120,000	电子产品、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10%
合计	10,882.50	-	-	-

公司进行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产业链的上下游企业，在二者成立时战略性投资入股，公司对二者的股权投资均不以赚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系公司围绕主业进行的产业链布局，有助于发挥协同作用，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9,672.74 万元，系公司投资参股公司联创宏声的股权。公司在其 2000 年成立时即参与投资，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其 21.36% 的股权。联创宏声主营业务为军民用智能声学穿戴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公司处于同一产业链，故公司对联创宏声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产业基金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金额为 6,636.30 万元，系公司持有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创硅谷”）的份额。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2016 年，联创电子与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硅谷天堂禄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公司发起设立了联创硅谷，通过该产业基金投资入股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并成为其第一大股东，持有其 15.43% 的股份。公司通过该产业基金与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在南昌合资设立了江西联智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联智”），顺利承接了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集成电路模拟芯片综测生产线的转移，并通过了三星公司的工厂审核。投资该产业基金，为公司进入集成电路行业提供了基础，并增强了公司与三星的客户黏性，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设立的产业基金均为投资产业链的上下游企业，在其成立时战略性投资入股，公司对上述企业的股权投资均不以赚取短期投资收益为目的，根据《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等要求，公司持有的其他公司股权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3)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说明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2.51 亿元，无财务性投资。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13.32%，募集资金拟投入“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均具有明确用途或使用安排，无长期闲置的货币资金。公司本次通过发行可转债的方式募集项目投资资金，一方面将扩充高端手机镜头产能，从而有助于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同时通过引进先进设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生产技术以及加工工艺水平；另一方面有利于补充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持的同时，优化公司财务结构。

综上，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财务性投资；本次募集资金系公司根据现有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确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5、上市公司资金往来情形分析

（1）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与客户往来情况

公司是一家从事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提供高品质的光学镜头、摄像模组以及触控显示一站式解决方案。在开展经营业务时，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基于信用政策给予客户付款信用期，对客户形成应收账款等往来款，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的对外销售业务合作模式，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等款项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

（2）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科目名称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	------	-----------	------------	------------	------------

联创宏声	应收票据	-	86.00	19.16	203.23
联创宏声	其他应收款	-	-	-	47.66
江西联智	其他应收款	-	-	107.11	-

注：公司对联创宏声其他应收款为房租和水电费，后部分款项采用应收票据结算，使得 2016 年-2018 年期末对联创宏声应收票据存在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核算会计科目	期初往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往来余额	形成原因	性质
2019 年 1-9 月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273.25	273.25	-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86.00	1.31	87.31	-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32.32	132.32	-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合计			86.00	406.88	492.88	-		
2018 年度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460.34	460.34	-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19.16	460.24	393.40	86.00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7.11	114.46	221.57	-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合计			126.27	1,035.04	1,075.31	86.00		
2017 年度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47.66	418.95	466.61	-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203.23	387.78	571.85	19.16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其他应收款	-	658.85	551.74	107.11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应收票据	-	255.00	255.00	-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应收账款	-	10.53	10.53	-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合计	-	-	250.89	1,731.11	1,855.73	126.27		
2016 年度								
鑫盛投资	控股股东	预付账款	-	5,940.00	5,940.0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5,940.00	5,940.00	-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0.17	0.17	-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520.52	472.86	47.66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联创宏声	联营企业	应收票据	-	362.72	159.49	203.23	房租、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54.40	154.40	-	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江西联智	联创硅谷投资公司	应收账款	-	702.37	702.37	-	销售货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1,740.18	1,489.29	250.89		
合计	-	-	-	7,680.18	7,429.29	250.89		

注：公司对联创宏声、江西联智的其他应收款，部分采用票据结算。

2016年1月至4月，公司控股股东鑫盛投资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合计5,940万元，鑫盛投资所占资金已分别于2016年5月、9月份全部归还，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进行整改，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治理重要性的认识，持续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内控制度，采取有效措施杜绝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联创宏声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1.36%股权。报告期内，公司对联创宏声的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为租赁公司房产房租和水电费。2019年上半年，联创宏声因业务发展需要，不再向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未来，公司与联创宏声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将不断下降。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2016年，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了联创硅谷，通过联创硅谷设立了江西联智，江西联智成立初期，公司为江西联智支付水电费及采购部分材料等，随着江西联智业务发展，电网及水力公司逐渐为其配备供电、供水管网，公司为江西联智支付的水电费金额自2017年起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联创宏声、江西联智的交易均依照法定程序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联创宏声、江西联智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遵

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980.08	30.03%	162,441.92	35.61%	125,845.95	44.57%	91,802.32	44.12%
应付票据	108,916.61	20.19%	73,065.75	16.02%	39,771.51	14.09%	20,276.15	9.74%
应付账款	105,323.24	19.52%	62,874.47	13.78%	62,873.23	22.27%	63,187.80	30.37%
预收款项	535.42	0.10%	164.2	0.04%	116.79	0.04%	899.25	0.43%
应付职工薪酬	1,111.77	0.21%	124.03	0.03%	165.22	0.06%	56.56	0.03%
应交税费	2,149.14	0.40%	3,738.62	0.82%	7,452.10	2.64%	5,758.53	2.77%
其他应付款	6,273.68	1.16%	5,117.29	1.12%	6,738.73	2.39%	1,340.09	0.64%
其中：应付利息	1,770.64	0.33%	4,054.76	0.89%	1,127.03	0.40%	899.11	0.43%
应付股利	1,686.52	0.31%	873.5	0.19%	539.27	0.19%	274.69	0.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47.58	2.97%	13,300.00	2.92%	10,100.00	3.58%	5,100.00	2.45%
流动负债合计	402,337.51	74.58%	320,826.28	70.32%	253,063.54	89.63%	188,420.69	9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452.92	9.54%	50,927.13	11.16%	22,278.64	7.89%	14,900.00	7.16%
应付债券	62,549.41	11.59%	62,490.82	13.70%	-	-	-	-
长期应付款	15,653.66	2.90%	16,042.04	3.52%	5,399.23	1.91%	2,973.75	1.43%
递延收益	4,343.44	0.81%	4,643.28	1.02%	1,289.05	0.46%	1,516.51	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7.24	0.58%	1,291.07	0.28%	308.5	0.11%	258.08	0.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116.66	25.42%	135,394.35	29.68%	29,275.41	10.37%	19,648.34	9.44%
负债合计	539,454.17	100.00%	456,220.62	100%	282,338.95	100%	208,069.03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08,069.03 万元、282,338.95 万元、456,220.62 万元和 539,454.17 万元。2018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73,881.67 万元，增幅为 61.59%，主要系随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适当增加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所致。

从负债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0.56%、89.63%、70.32%和 74.58%。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略有增加，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61,980.08	40.26%	162,441.92	50.63%	125,845.95	49.73%	91,802.32	48.72%
应付票据	108,916.61	27.07%	73,065.75	22.77%	39,771.51	15.72%	20,276.15	10.76%
应付账款	105,323.24	26.18%	62,874.47	19.60%	62,873.23	24.84%	63,187.80	33.54%
预收款项	535.42	0.13%	164.2	0.05%	116.79	0.05%	899.25	0.48%
应付职工薪酬	1,111.77	0.28%	124.03	0.04%	165.22	0.07%	56.56	0.03%
应交税费	2,149.14	0.53%	3,738.62	1.17%	7,452.10	2.94%	5,758.53	3.06%
其他应付款	6,273.68	1.56%	5,117.29	1.60%	6,738.73	2.66%	1,340.09	0.71%
其中：应付利息	1,770.64	0.44%	4,054.76	1.26%	1,127.03	0.45%	899.11	0.48%
应付股利	1,686.52	0.42%	873.5	0.27%	539.27	0.21%	274.69	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47.58	3.99%	13,300.00	4.15%	10,100.00	3.99%	5,100.00	2.71%
流动负债合计	402,337.51	100.00%	320,826.28	100.00%	253,063.54	100.00%	188,420.6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占比分别为 93.02%、90.29%、93.00%和 93.51%，波动较小。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91,802.32 万元、125,845.95 万元、162,441.92 万元和 161,980.0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72%、49.73%、50.63%和 40.26%。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9,500.00	3,000.00	-
抵押借款	9,696.08	10,565.61	8,425.88	9,200.00
保证借款	129,284.00	126,194.60	99,420.07	80,659.96
信用借款	23,000.00	16,181.71	15,000.00	1,942.36
合计	161,980.08	162,441.92	125,845.95	91,802.32

报告期内，随客户订单量上升、公司生产规模逐步扩大，为保持产销规模的稳定，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逐年提高，仅靠内部经营积累难以满足业务增长对资金的需求，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筹措资金以保证经营资金周转，使得短期借款增长较快。公司短期借款结构主要以保证借款及信用借款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信用良好，银行借款未发生到期不能偿还的情况。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0,276.15 万元、39,771.51 万元、73,065.75 万元和 108,916.6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76%、15.72%、22.77%和 27.07%，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增加较快，主要系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采购灵活度，公司逐渐增加银行承兑汇票与客户进行结算。2019年6月末，应付票据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付票据到期未支付的情形。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63,187.80 万元、62,873.23 万元、62,874.47 万元和 105,323.2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54%、24.84%、

19.60%和 26.18%。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与应付设备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材料款	88,584.85	84.11%	50,710.60	80.65%	47,121.24	74.95%	53,042.42	83.94%
应付工程款	1,450.08	1.38%	2,410.86	3.83%	4,313.78	6.86%	1,893.92	3.00%
应付设备款	15,147.83	14.38%	9,550.69	15.19%	11,217.76	17.84%	8,224.51	13.02%
其他	140.49	0.13%	202.33	0.32%	220.46	0.35%	26.95	0.04%
合计	105,323.24	100.00%	62,874.47	100.00%	62,873.23	100.00%	63,187.80	100.00%

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8年末增加42,448.77万元，增幅为67.51%，主要系①公司手机镜头、手机影像模组和液晶显示模组的产量逐渐增加、产品销量增加，公司采购规模增加较快，导致应付材料款增加；②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公司适时增加光学产品和触控显示业务产能，使得应付新厂房装修及设备购置款增加。

2、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51,452.92	37.52%	50,927.13	37.61%	22,278.64	76.10%	14,900.00	75.83%
应付债券	62,549.41	45.62%	62,490.82	46.15%	-	-	-	-
长期应付款	15,653.66	11.42%	16,042.04	11.85%	5,399.23	18.44%	2,973.75	15.13%
递延收益	4,343.44	3.17%	4,643.28	3.43%	1,289.05	4.40%	1,516.51	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7.24	2.27%	1,291.07	0.95%	308.50	1.05%	258.08	1.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116.66	100.00%	135,394.35	100.00%	29,275.41	100.00%	19,648.3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9,648.34 万元、29,275.41 万元、135,394.35 万元和 137,116.66 万元，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构成。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状况良好，长期借款主要系质押借款和保证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0,500.00	36,000.00	1,000.00	8,000.00
抵押借款	-	-	-	1,500.00
保证借款	7,352.92	10,727.13	16,478.64	-
信用借款	3,600.00	4,200.00	4,800.00	5,400.00
合计	51,452.92	50,927.13	22,278.64	14,9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4,900.00 万元、22,278.64 万元、50,927.13 万元和 51,452.92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5.83%、76.10%、37.61%和 37.52%。2018 年末长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28,648.49 万元，主要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新增质押借款 35,000 万元。

(2) 应付债券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62,490.82 万元和 62,549.4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46.15%和 45.62%。2018 年末应付债券增长系为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公开发行 63,000 万元公司债券。

(3)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2,973.75 万元、5,399.23 万元、16,042.04 万元和 15,653.6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13%、18.44%、

11.85%和 11.42%。2018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10,642.81 万元，增长 197.12%，主要系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江西省海济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使得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4) 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收益均系各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分别为 1,516.51 万元、1,289.05 万元、4,643.28 万元和 4,343.44 万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递延收益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政府补助	200.69	-	32.02	168.67	与资产相关
江西省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53.65	-	13.03	40.62	与资产相关
工业奖励政策资金	73.89	-	18.84	55.04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电容式触摸屏产业化项目	49.92	-	6.21	43.72	与资产相关
电容式触摸屏技术改造项目	97.36	-	12.05	85.31	与资产相关
电容式触摸屏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97.50	-	7.50	9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管委会财政局技术改造购买设备补贴款项	220.00	150.00	17.50	352.50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补贴	194.94	-	10.26	184.68	与资产相关
(联创万年)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268.59	-	9.08	259.51	与资产相关
(四川华景)长开区装修补助	980.00	-	120.00	86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华景)设备补助	784.14	-	101.94	682.20	与资产相关
(联益光学)购建固	1,622.62	-	101.41	1,521.20	与资产相关

定资产补助					
合计	4,643.28	150.00	449.84	4,343.44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合并报表)	69.77%	66.60%	57.57%	53.83%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31.09%	26.09%	11.73%	4.58%
流动比率	1.11	1.18	1.02	1.12
速动比率	0.70	0.86	0.73	0.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12、1.02、1.18 和 1.11，速动比率分别为 0.77、0.73、0.86 和 0.70。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项目为主，可收回变现能力较强，且公司流动负债与流动资产存在业务经营上的密切联系，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资产流动性较好，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层面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83%、57.57%、66.60% 和 69.77%。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主要采取债务融资方式筹集发展所需资金，2018 年适当增加长短期借款并发行长期债券 6.3 亿元，使得 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金融机构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短期融资能力，财务风险较低。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78.34%	77.08%	70.20%	65.69%
合力泰	58.59%	59.17%	52.67%	47.08%
同兴达	75.85%	74.73%	68.14%	78.42%
星星科技	68.68%	79.57%	61.68%	57.14%
舜宇光学	60.15%	59.36%	52.19%	57.78%
平均值	68.32%	69.98%	60.98%	61.22%
联创电子	69.77%	66.60%	57.57%	53.83%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0.89	0.91	1.10	1.09
合力泰	1.21	1.21	1.46	1.81
同兴达	1.11	1.14	1.29	1.13
星星科技	0.92	0.74	0.93	0.97
舜宇光学	1.80	1.93	1.51	1.40
平均值	1.19	1.19	1.26	1.28
联创电子	1.11	1.18	1.02	1.12
证券简称	速动比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0.57	0.5	0.64	0.76
合力泰	0.89	0.88	1.16	1.37
同兴达	0.70	0.77	0.94	0.54
星星科技	0.57	0.46	0.62	0.63
舜宇光学	1.37	1.58	1.17	0.97
平均值	0.82	0.84	0.91	0.85
联创电子	0.70	0.86	0.73	0.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处于中间水平，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总体相当，均处于正常合理的水平，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盈利能力较强、银行信用良好，总体偿债能力较好。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8	4.02	5.44	4.66
存货周转率(次)	1.70	4.67	6.31	4.4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6 次、5.44 次、4.02 次和 1.88 次，公司一直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建立了严格的赊销管理制度和催款流程，应收账款的收回落实到具体的销售人员负责，保障了货款的及时回收。2017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6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回收更为及时，同时公司积极开展集成电路等业务，集成电路等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且该业务主要采取月结或次月结的收款模式，账期较短，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2018 年度，随着公司大客户战略的实施，京东方、H 公司、捷普、华勤、vivo、中兴等战略性客户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该类型客户账期相对较长，同时，公司集成电路类贸易业务收入有所下降，因此 2018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44 次、6.31 次、4.67 次和 1.70 次。公司存货周转率始终保持较高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经营模式的基础上，近年来不断提高精益化生产水平，强化库存管理。2017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6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加强存货管理，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升，同时集成电路等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较快，该业务存货周转相对较快，存货周转率较高。2018 年公司对京东方、H 公司、捷普、华勤、vivo、中兴等战略性大客户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为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加大了备货力度，同时，周转率较高的集成电路类贸易业务收入有所下降，因此 2018 年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比较情况如下所示：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2.55	5.58	4.43	4.22
合力泰	0.92	2.79	4.13	5.17
同兴达	1.75	4.26	5.78	6.67
星星科技	1.14	2.37	3.50	3.20
舜宇光学	2.40	4.70	5.18	4.69
平均值	1.75	3.94	4.60	4.79
联创电子	1.88	4.02	5.44	4.66
证券简称	存货周转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2.40	4.54	4.78	6.07
合力泰	1.23	3.69	4.51	4.75
同兴达	1.55	3.77	3.75	3.53
星星科技	0.96	2.37	3.34	3.75
舜宇光学	3.41	7.38	6.45	6.41
平均值	1.91	4.35	4.57	4.90
联创电子	1.70	4.67	6.31	4.4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公司客户主要为京东方、华勤、vivo、中兴、三星等行业内的大中型企业，客户信誉度高、资产优良，公司与其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正常。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回收的及时性予以高度重视，以信用调查、建立客户档案、动态评估、恰当的信用政策等方式进行客户和应收账款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的追踪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可比上市公司最高值与最低值之间，较为合理。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略有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产品构成并不完全相同。公司主要产品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产品，该等产品需经过针对性设计、原材料订单式采购、投料生产、质量检验到发货

交付等环节，即使同类产品的生产周期也会因为合同和客户要求的不同而存在差别。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各项资产周转率指标处于合理水平。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66,969.41	480,226.42	505,438.35	297,151.47
营业成本	230,113.83	417,291.40	438,811.57	251,671.48
营业利润	12,768.59	27,251.60	33,230.23	20,517.27
利润总额	12,811.14	27,280.18	33,228.29	25,862.89
净利润	11,097.88	24,166.25	29,607.05	22,89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2.59	24,568.59	28,369.80	21,04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9.85	14,253.50	25,461.01	17,603.2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151.47 万元、505,438.35 万元、480,226.42 万元和 266,969.4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2,897.54 万元、29,607.05 万元、24,166.25 万元和 11,097.88 万元。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运动相机、智能驾驶、智能家居、VR/AR 等配套的光学镜头、摄像模组及触控显示一体化等关键光学、光电子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务主要为光学业务和触控显示业务，在开展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业务的同时，公司利用联创香港、嘉泰供应链和各种资源开展集成电路产品等贸易业务，公司主要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①光学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光学产业在客户拓展和技术研发取得较大突破，在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领域，已为华勤、闻泰、龙旗等国内重要的手机 ODM 客户大量出货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利用多年技术积累，研制的 1G+6P 的高端手机镜头已得到国内知名手机品牌客户的认可，2019 年下半年将量产出货；在车载镜头领域，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国际知名高级汽车辅助安全驾驶方案公司 Mobileye、Nvidia 等的战略合作关系，已有十多款车载镜头获得了国际知名汽车电子厂商 Valeo（法雷奥）、Magna（麦格纳）等的认可，且公司对 Tesla（特斯拉）的车载镜头已稳定量产出货；在其他高清广角镜头领域，运动相机镜头、警用镜头、IP 监控镜头等持续供货国内外知名客户，较去年同期实现较大增长；在高清广角影像模组领域，持续为 Insta360 提供全景影像模组，并成为美国 Axon 警用执法仪影像模组供应商，高清广角影像模组将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②触控显示产业

报告期，公司继续围绕京东方、vivo、天珑等上游客户的战略布局开展深入合作，扩大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规模，提升了产品技术水平，成功开发一批新的一线品牌客户。公司产品类型涵盖全面屏（含刘海屏、水滴屏、美人尖）等产品种类，同步建立了 COF 结构生产线，扩大了液晶显示模组产品生产线，公司积极布局车载、工控、智能家电、智能家居等产品领域，并在智能家电、智能家居、平板电脑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

③集成电路产业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2016 年公司参与发起设立江西省集成电路产业基金，通过产业基金并购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并成为其第一大股东。公司通过产业基金与韩国美法思株式会社在南昌合资设立了江西联智，承接韩国集成电路模拟芯片产业的转移。基于此，公司新增了集成电路贸易业务，为统筹公司

集成电路产业板块的运营管理，强化集成电路产品的营销，公司成立了集成电路业务相关部门，具体负责公司集成电路产品的销售策划、战略制定及公司集成电路产品的销售业务。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65,850.40	473,534.67	502,873.37	290,416.46
其他业务收入	1,119.01	6,691.74	2,564.98	6,735.02
合计	266,969.41	480,226.42	505,438.35	297,151.47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90,416.46万元、502,873.37万元、473,534.67万元和265,850.4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7.73%、99.49%、98.61%和99.58%，是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297,151.47万元、505,438.35万元、480,226.42万元和266,969.4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1,047.95万元、28,369.80万元、24,568.59万元和12,242.59万元。

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70.09%，主要系公司加大新产品和客户开展力度，光学元件、触控显示模组等业务均保持快速增长，分别增长34.21%、28.90%，同时，公司贸易收入也有所增长，从而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2018年，面对手机出货量增速放缓，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开拓新客户，不断深化和扩展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公司光学元件和触控显示业务仍保持

一定速度的增长，分别增长 1.82%、33.06%，同时，公司主动缩减了贸易类业务规模，其他产品收入下降 10.59 亿元，下降 63.17%，从而使得营业收入下降 4.99%。

2019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1.48%，主要系①公司对光学产品下游客户华勤、捷普等国内手机 ODM 客户和中兴等品牌手机客户大量出货，光学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3%；②公司不断进行智能终端产品升级，继续加强与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扩充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等产品产能，对京东方、vivo 等客户收入增长较快，触控显示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4.98%。

2、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的构成及变化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触控显示	128,578.58	48.16%	238,680.94	49.70%	179,373.83	35.48%	139,160.80	46.83%
光学元件	46,578.97	17.45%	66,269.23	13.80%	65,084.96	12.88%	48,495.46	16.32%
集成电路	88,664.93	33.21%	113,115.50	23.56%	90,713.01	17.95%	72,791.10	24.50%
其他贸易	2,970.70	1.11%	61,766.30	12.86%	167,701.57	33.18%	29,969.10	10.09%
其他	176.23	0.07%	394.45	0.08%	2,564.98	0.51%	6,735.02	2.27%
营业收入合计	266,969.41	100.00%	480,226.42	100.00%	505,438.35	100.00%	297,151.47	100.00%

公司是一家从事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提供高品质的光学镜头、摄像模组以及触控显示一站式解决方案。现已形成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两大业务板块，在开展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业务同时，公司利用孙公司联创香港和各种资源开展集成电路产品贸易业务。区分业务所处行业分析如下：

①公司触控显示业务由江西联创、联思触控、联星显示、联创万年、重庆联创、凯尔达等多家子公司负责，产品主要为小尺寸触摸屏、中大尺寸触摸屏、显示模组和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等。经过多年发展，已拓展包括三星、vivo、京东方、深天马、华勤、天珑、中兴、华硕、TCL 等全球知名客户。报告期内，触控显示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83%、35.48%、49.70% 和 48.16%，系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触控显示业务保持稳步增长态势，2017 年、2018 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8.90%、33.06%。

②公司光学业务由江西联创、联益光学和卓锐通等多家子公司负责，产品主要有手机镜头和摄像模组、广角相机镜头和摄像模组、车载镜头、AR 光学组件和 VR 轨迹追踪镜头等。光学业务的客户包括华勤、H 公司、美国 G 公司、群光、天彩、捷普、小米（小蚁）、海康威视、特斯拉、法雷奥、三星、中兴等全球知名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光学元件业务也取得较快增长，2017 年、2018 年光学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4.21%、1.82%，随着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增加，手机摄像头逐步从单摄向多摄转换、摄像头像素由 800 万逐步向 4,800 万乃至更高像素转换等市场因素，光学业务将为公司带来丰厚利润回报。

③集成电路及其他贸易业务主要系利用联创香港、联创嘉泰平台和各种资源开展集成电路产品及其他贸易业务。由于集成电路及其他贸易业务市场庞大，购销规模较大，但作为中间贸易商，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集成电路及其他贸易业务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02,760.20 万元、258,414.58 万元、174,881.80 万元和 91,635.63 万元。

3、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触摸屏及触控一体化	42,117.53	15.78%	65,709.21	13.68%	52,586.17	10.40%	64,487.42	21.70%
显示屏及加工	86,461.05	32.39%	172,971.73	36.02%	126,787.65	25.08%	74,673.38	25.13%
光学产品	46,578.97	17.45%	66,269.23	13.80%	65,084.96	12.88%	48,495.46	16.32%
集成电路产品	88,664.93	33.21%	113,115.50	23.56%	90,713.01	17.95%	72,791.10	24.50%
其他贸易	2,970.70	1.11%	61,766.30	12.86%	167,701.57	33.18%	29,969.10	10.09%
其他	176.23	0.07%	394.45	0.08%	2,564.98	0.51%	6,735.02	2.27%
营业收入合计	266,969.41	100.00%	480,226.42	100.00%	505,438.35	100.00%	297,151.47	100.00%

公司主营触控显示和光学元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触控显示类产品主要包括触摸屏及触控一体化产品、液晶显示模组等产品，光学元件产品主要为手机镜头及手机影像模组、高清广角镜头等产品。报告期内，触摸屏及触控一体化、显示屏及加工、光学产品为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上述三类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3.15%、48.37%、63.50%和 65.61%。

在坚持光学产业、触控显示产业两大主业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利用与电子产品制造业有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较为丰富的行业客户资源，通过借助相关客户资源和优质供应商资源，开展集成电路等产品的贸易业务，该类业务主要客户为康佳集团、中电熊猫等大型客户，该类业务销售收入较大，毛利率较低。

4、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销售	156,574.68	58.65	269,357.11	56.09	284,858.01	56.36	185,578.79	62.45
国外销售	110,394.72	41.35	210,869.30	43.91	220,580.35	43.64	111,572.68	37.55
合计	266,969.41	100.00	480,226.42	100.00	505,438.35	100.00	297,151.47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报告期内，国内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2.45%、56.36%、56.09% 和 58.65%，国内销售收入占比波动较小。公司国外销售收入主要为集成电路等产品的贸易业务，贸易业务对公司利润贡献较小。

（二）营业成本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触控显示、光学元件和集成电路产品成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触控显示	105,070.81	45.66%	201,254.25	48.22%	145,486.78	33.16%	116,781.83	46.40%
光学元件	33,369.02	14.50%	41,348.35	9.91%	37,714.43	8.59%	28,712.84	11.41%
集成电路	88,635.50	38.52%	113,042.70	27.09%	90,477.41	20.62%	71,603.37	28.45%
其他产品	2,954.72	1.28%	61,408.24	14.72%	163,819.88	37.33%	29,386.66	11.68%
其他	83.77	0.04%	237.85	0.06%	1,313.07	0.30%	5,186.78	2.06%
合计	230,113.83	100.00%	417,291.40	100%	438,811.57	100%	251,671.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251,671.48 万元、438,811.57 万元、417,291.40 万元和 230,113.83 万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87,140.09 万元、减少 21,520.17 万元，增幅 74.36%、-4.90%，同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70.09%、-4.99%。公司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三）销售毛利与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毛利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触控显示	23,507.77	63.78%	37,426.69	59.47%	33,887.05	50.86%	22,378.97	49.21%
光学元件	13,209.95	35.84%	24,920.88	39.60%	27,370.53	41.08%	19,782.62	43.50%
集成电路	29.43	0.08%	72.80	0.12%	235.60	0.35%	1,187.73	2.61%
其他贸易	15.98	0.04%	358.06	0.57%	3,881.69	5.83%	582.44	1.28%
其他	92.46	0.25%	156.60	0.25%	1,251.91	1.88%	1,548.24	3.40%
毛利合计	36,855.59	100.00%	62,935.02	100.00%	66,626.78	100.00%	45,479.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触控显示和光学元件业务，触控显示和光学元件业务占公司毛利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92.70%、91.94%、99.07%和 99.63%，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触控显示	18.28%	15.68%	18.89%	16.08%
光学元件	28.36%	37.61%	42.05%	40.79%
集成电路	0.03%	0.06%	0.26%	1.63%
其他产品	0.54%	0.58%	2.31%	1.94%
其他	52.47%	39.70%	48.81%	22.99%
综合毛利率	13.81%	13.11%	13.18%	15.31%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5.31%、13.18%、13.11%和 13.81%。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为平稳，变化主要来自于各业务毛利率波动和各期收入结构变动。

1) 光学元件业务毛利率波动分析

光学元件产品系公司的核心产品，主要包括手机镜头、手机影像模组和高清广角镜头等光学产品。2015年，公司凭借在运动相机镜头领域形成的研发制造能力，以及在手机镜头领域长期的技术积累，新增年产 6,000 万颗手机镜头

及手机模组产能，2016年和2017年，该项目处于建设期，产能利用率未达到设计产能，2018年逐步达到满产状态。2018年以前，公司光学产品主要为高清广角镜头，该类产品毛利率稳定在40%以上，使得2016年-2018年毛利率保持在40%左右。

随着移动智能终端对手机镜头需求不断增加，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策略，逐步增加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的产能，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产品的毛利率低于高清广角镜头。2019年上半年，光学元件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8.13%，随着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销售量及销售金额增长幅度较快，手机镜头及手机影像模组销售收入占光学元件销售收入比重增加较快，使得光学元件类毛利率也有所下降。

2) 触控显示业务毛利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触控显示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6.08%、18.89%、15.68%和18.28%。公司触控显示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小；2019年上半年，随客户需求增加，公司对京东方、华勤、vivo、天珑等客户收入增长较快，因该类客户对产品质量、交期要求较高，该类产品附加值提升，使得触控显示业务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2.60%。

集成电路和其他产品业务市场庞大，资源相对紧缺，购销规模较大，该类业务客户主要为康佳集团、中电熊猫等大型客户，公司作为中间贸易商，毛利率相对较低。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触控显示和光学元件业务，发行人光学业务和触控显示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触控显示产品				
合力泰	16.43%	17.81%	15.70%	15.64%
同兴达	8.49%	8.38%	10.52%	10.24%
星星科技	17.89%	7.32%	15.17%	14.88%
联创电子	18.28%	15.68%	18.89%	16.08%
光学产品				
舜宇光学	44.10%	41.50%	44.00%	39.80%
欧菲光	7.23%	11.19%	14.86%	12.22%
联创电子	28.36%	37.61%	42.05%	40.79%

报告期内，公司触摸显示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合力泰、星星科技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大客户战略的实施，公司逐步与京东方、华勤、vivo 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客户结构的改善以及销售规模的增加，2019 年上半年，公司触控显示产品毛利率增加 2.60%。

报告期内，舜宇光学光学元件产品种类包括玻璃球面及非球面镜片、平面产品、手机镜头、车载镜头及其他各种镜头等，2016 年度-2018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清广角镜头和手机镜头，毛利率与舜宇光学基本一致。2019 年上半年，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手机影像模组类产品，该类产产品整体单价较高，但毛利率相对较低，2019 年上半年，舜宇光学该类影像模组毛利率仅为 5.9%，欧菲光主要产品为摄像头模组，毛利率为 7.27%，随着光学产品中影像模组销售金额及数量的增加，使得 2019 年上半年光学产品毛利率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为集成电路产品及其他贸易类业务毛利率较低，使得公司整体毛利率较低。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的发生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560.59	0.58%	2,878.92	0.60%	2,537.02	0.50%	1,996.20	0.67%
管理费用	6,689.53	2.51%	11,485.16	2.39%	9,532.22	1.89%	6,093.04	2.05%
财务费用	8,803.85	3.30%	8,674.15	1.81%	6,380.77	1.26%	3,073.91	1.03%
研发费用	9,759.41	3.66%	13,469.97	2.80%	13,206.59	2.61%	12,923.19	4.35%
合计	26,813.38	10.04%	36,508.21	7.60%	31,656.60	6.26%	24,086.34	8.11%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4,086.34 万元、31,656.60 万元、36,508.21 万元和 26,813.3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1%、6.26%、7.60% 和 10.04%，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而期间费用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规模效应进一步显现使得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639.07	1,031.27	954.16	501.18
差旅费	141.05	173.39	127.68	218.98
招待费	179.96	328.57	302.84	145.72
办公费	10.75	17.37	25.01	37.16
车辆费	22.20	70.84	53.26	15.96
租赁费	37.36	89.77	112.19	29.93
运杂费	480.52	948.23	745.77	949.55
销售佣金	7.09	19.53	106.82	0.00
折旧费	2.30	3.64	3.51	5.07
其他	40.29	196.32	105.78	92.65
合计	1,560.59	2,878.92	2,537.02	1,996.2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996.20 万元、2,537.02 万元、2,878.92 万元和 1,560.59 万元，2017 年、2018 年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7.09%、

13.48%；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分别为 0.67%、0.50%、0.60%和 0.58%，波动较小。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客户认证并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后，双方的合作具有较强粘性，公司所生产的各类产品主要根据客户的要求定制，合作期间对客户销售费用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0.45	0.44	0.80	0.65
合力泰	1.17	0.97	0.96	0.88
同兴达	0.78	0.92	0.89	0.79
星星科技	1.89	1.73	1.01	1.02
舜宇光学	0.84	0.81	0.92	1.05
平均值	1.03	0.97	0.92	0.88
联创电子	0.58	0.60	0.50	0.67

2016年-2018年，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欧菲光基本保持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3,592.47	6,701.66	5,478.49	3,214.05
差旅费	337.31	353.12	273.79	201.76
业务招待费	186.39	505.30	382.48	241.44
办公费	540.30	401.01	281.55	307.89
车辆费	100.62	215.81	180.93	142.71
折旧费	784.95	1,277.56	1,325.43	1,075.02
资产摊销	158.31	224.76	184.22	153.41
租赁费	54.17	388.10	187.18	104.62
物料消耗	111.86	123.50	157.16	0.07

中介服务费	343.38	379.66	389.33	173.58
保险费	67.74	93.87	47.99	48.15
其他	412.03	820.80	643.67	430.35
合计	6,689.53	11,485.16	9,532.22	6,093.0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费等，管理费用分别为 6,093.04 万元、9,532.22 万元、11,485.16 万元和 6,689.5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5%、1.89%、2.39% 和 2.51%，占比较为稳定。随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年扩大，管理费用金额逐年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证券简称	管理费用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2.10	1.98	2.33	1.80
合力泰	3.41	3.81	3.27	2.97
同兴达	3.63	2.85	2.19	2.03
星星科技	10.02	7.76	4.43	4.16
舜宇光学	1.65	1.67	1.74	2.27
平均值	4.16	3.61	2.79	2.65
联创电子	2.51	2.39	1.89	2.05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欧菲光、同兴达基本一致，但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长，规模效益显著，摊薄了管理费用率。

3、研发费用

公司将研发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不断加大，研发费用总额逐年增长，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2,923.19 万元、13,206.59 万元、13,469.97 万元和 9,759.4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证券简称	研发费用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欧菲光	3.30	4.75	3.97	4.69

合力泰	2.92	3.74	3.03	2.93
同兴达	3.09	2.41	2.67	2.40
星星科技	4.35	5.89	4.65	4.32
舜宇光学	5.30	5.25	5.22	4.75
平均值	3.79	4.41	3.91	3.82
联创电子	3.66	2.80	2.61	4.3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兴达、合力泰基本一致，公司研发费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招募较多技术人员，完善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研发人员数量由 2016 年末的 597 人增加至 977 人，持续的研发投入能够使公司不断向市场推出新产品以满足下游客户需求，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利润回报。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5,389.69	6,331.31	3,769.38	3,064.01
减：利息收入	301.63	264.28	83.15	198.35
汇兑损益	954.56	-1,170.71	855.91	-248.18
贴现息	2,440.15	2,959.28	1,308.90	151.38
其他	321.08	818.55	529.74	305.05
合计	8,803.85	8,674.15	6,380.77	3,073.9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贴现利息，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3,073.91 万元、6,380.77 万元、8,674.15 万元和 8,803.85 万元。2017 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3,306.86 万元，主要系汇兑损益和贴现息增加所致；2018 年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长、短期借款增多，导致利息支出上升较快。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1.26%、1.81%和 3.30%，占比较低。

（五）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1,091.87 万元、1,095.63 万元、1,569.33 万元和 832.94 万元，均为计提的坏账准备。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41	1,307.41	1,137.21	1,066.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92	0.79	-	-
其他	336.16	-942.61	-1,024.97	404.23
合计	455.50	365.60	112.24	1,470.49

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为对参股公司联创宏声的投资收益。其他主要为确认对江西联创硅谷天堂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合伙（有限合伙）等的投资损益。

（七）其他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公司从 2017 年起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658.90 万元、3,070.48 万元和 3,475.8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3%、0.64%和 1.30%，占比较低。

（八）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外收入	42.55	50.00	6.61	5,345.67
营业外支出	-	21.41	8.55	0.05

2016年，营业外收入较高主要由于包含了政府补助5,345.63万元。报告期内，除2016年政府补助外，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

（九）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64	-13.79	43.80	-1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0.65	12,804.44	3,763.65	5,34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108.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39.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16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5	40.75	-1.94	-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6.40	1,975.48	782.94	986.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0.86	540.82	113.78	966.46
合计	3,202.74	10,315.09	2,908.79	3,444.67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3,444.67万元、2,908.79万元、10,315.09万元和3,202.74万元，主要为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对各期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35.06	504,520.45	480,911.09	217,92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29.62	492,060.96	476,197.14	202,7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5.44	12,459.48	4,713.95	15,18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71	771.47	719.35	44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5.75	74,655.52	55,468.19	65,36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4	-73,884.05	-54,748.84	-64,91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9.92	313,130.51	156,139.79	100,67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559.62	217,540.97	121,378.85	73,66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9.71	95,589.54	34,760.94	27,015.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21.15	34,605.97	-16,098.59	-22,755.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5.69	53,076.85	18,470.88	34,569.46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590.76	467,666.84	464,582.60	206,962.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7.14	7,980.56	3,975.17	3,59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7.17	28,873.05	12,353.32	7,36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35.06	504,520.45	480,911.09	217,924.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021.72	420,260.14	426,757.80	158,35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96.79	46,773.30	29,776.45	21,56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5.05	11,851.90	9,812.33	12,14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6.06	13,175.62	9,850.57	10,67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29.62	492,060.96	476,197.14	202,7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5.44	12,459.48	4,713.95	15,189.4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189.40 万元、4,713.95 万元、12,459.48 万元和 8,105.44 万元。主要来源于触控显示、光学和集成电路产品的销售回款。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其各期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构成。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 10,475.46 万元，降幅 68.97%，主要系 2017 年，公司业务规模增加较快，公司招募较多员工扩大产能，使得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增加 7,745.54 万元，增幅 164.31%，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增加的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7.15	46.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16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	0.42	719.35	93.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5.04	-	354.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6.71	771.47	719.35	447.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35.75	69,795.52	47,252.81	56,65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860.00	8,215.38	8,70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35.75	74,655.52	55,468.19	65,36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9.04	-73,884.05	-54,748.84	-64,918.0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918.07 万元、-54,748.84 万元、-73,884.05 万元和-20,949.04 万元。

报告期内，为满足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适时增加触控显示产品和光学产品产能，陆续新建厂房、购置大量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使得公司投资活动中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数额较大，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相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8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984.37	243,708.55	154,339.79	100,181.9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2,428.8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55	6,993.16	-	494.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9.92	313,130.51	156,139.79	100,676.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464.97	177,461.10	107,681.35	62,578.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56.98	9,149.25	6,079.43	5,22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33.3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7.68	30,930.62	7,618.07	5,85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559.62	217,540.97	121,378.85	73,66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49.71	95,589.54	34,760.94	27,015.25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015.25 万元、34,760.94 万元、95,589.54 万元和-30,549.7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融资方式为银行借款以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筹资活动流入现金主要为取得借款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流出的现金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四、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支出分别为 56,657.99 万元、47,252.81 万元、69,795.52 万元和 22,235.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35.75	69,795.52	47,252.81	56,657.99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支出情况主要包括：①2015 年末，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手机镜头项目的建设，上述项目建设所涉及的厂房建设、设备购置及安装等在 2017 年末已完成，2018 年逐步达到满产状态；②由于触控显示行业和光学行业的稳步增长，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江西联创、重庆联创、联益光学等公司进行产能扩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将依托光学产业和触控显示行业的优势，在大力巩固提升原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光学和触控显示行业领域的未来发展趋势，进行必要的资本性支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围绕主要客户需求进行产线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其他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资本性支出项目。

五、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要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会计准则及通知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重大事项说明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作为担保方的对外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联创宏声	2,000.00	2019年07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连带责任担保
联创宏声	4,000.00	2019年01月18日	2021年0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联创宏声	1,200.00	2017年12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联创宏声	300.00	2019年05月17日	2019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联创宏声	1,500.00	2018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合计	9,000.00	-	-	-

发行人持有联创宏声 21.36%的股权，为其生产经营需要，发行人为其银行授信及融资在 9,000 万元额度内提供担保。联创宏声控股股东泰和县全泰投资有限公司为前述银行授信及融资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担保范围为江西联创因承担保证担保义务而为联创宏声支付的所有代偿款项。

针对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电子为联创宏声提供9,000万元担保事项，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

1、为联创宏声提供担保的原因及合理性

（1）联创宏声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经营资金需求日益增加

联创宏声主要从事声学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耳机、扬声器、送受话器组头盔、麦克风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

动终端，安防、智能家居、医用电子等智能 AI 和穿戴类物联网设备以及汽车、航天、航空通讯领域。

近年来，联创宏声抓住军民用电子声器件市场机遇，业务规模持续扩大。2016 年至 2018 年，联创宏声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163.79 万元、105,710.48 万元和 134,165.8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328.48 万元、4,766.42 万元和 5,991.52 万元，业务实现稳定增长，盈利能力逐步增强。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联创宏声的经营资金需求也相应增长。2017 年至今，联创宏声先后完成了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至 13,788.47 万元，增资价格依次为 4 元/股、5 元/股、6 元/股，筹集资金总计 17,753.87 万元。除股权融资外，联创宏声也采取了银行贷款等债权融资方式，以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 联创宏声自身可抵押或质押资产较少

2016 年至 2018 年，联创宏声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52,633.77	33.09%	35,314.51	29.76%	37,729.69	35.74%
存货	53,689.59	33.76%	38,148.74	32.15%	35,434.16	33.57%
资产合计	159,050.91	100.00%	118,651.74	100.00%	105,567.71	100.00%

注：以上数据均经审计，天衡审字【2017】01035 号、天衡审字【2018】00791 号、赣洪靖远审字【2019】第 41 号。

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联创宏声的总资产分别为 105,567.71 万元、118,651.74 万元和 159,050.91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和存货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31%、61.92%和 66.85%。由此可见，联创宏声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可用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可抵押或质押资产较少。若联创宏声要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进行融资，则需由第三方提供相应的担保。

(3) 联创宏声的其他股东多为持股平台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联创宏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泰和县全泰投资有限公司	41,922,000	30.40%
2	江西声源电子有限公司	30,613,579	22.20%
3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29,449,668	21.36%
4	万安县众仁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850,000	4.97%
5	丁美林	5,000,000	3.63%
6	万安众力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3.63%
7	新干县利沃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0,000	2.79%
8	新干县复夷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18%
9	杨斌	3,000,000	2.18%
10	上海兴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2.18%
11	共青城衍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1.45%
12	兰溪普华臻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	1.34%
13	万安蓝音源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49,421	0.76%
14	徐志霖	880,000	0.64%
15	李伟	420,000	0.30%
	合计	137,884,668	100.00%

除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外，联创宏声的其他股东多为持股平台，其可抵押或质押的资产较少。相较而言，由作为上市公司的发行人提供担保较容易得到相关银行审批认可，有助于提高商业运营效率。

(4) 联创宏声的健康发展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投资收益

作为发行人的参股公司，联创宏声持续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能力，将有利于提高发行人对其的投资收益。2016年至2018年，发行人因持有联创宏声的股权而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1,066.26万元、1,137.21万元和1,307.41万元，投资收益逐年提高。发行人为联创宏声的融资提供担保，将使其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得到有效保障，有助于联创宏声的健康发展，从而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投资收益，为发行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5) 联创宏声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①联创宏声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西联创宏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07165490662
法定代表人	肖啟宗
注册资本	13,788.4668 万元
成立时间	2000 年 3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产品及配件、模具;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联创宏声行业地位逐步提升

联创宏声重点发展军民用电声器件产业，聚焦核心客户，研发、生产军民用电声器件产品，经过多年的培育，在全国声学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位列 2018 年（31 届）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第 54 名，2019 年进一步上升至第 46 名，排名领先火炬电子（603678.SH）、共达电声（002655.SZ）等多家电子产业上市公司。

联创宏声不断加大研发和生产投入，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已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186 项。凭借优秀的技术、研发优势以及产品优势，联创宏声已逐步拓展华为、vivo、三星、亚马逊、松下、富士康、TCL、中兴、比亚迪、魔声、哈曼、魅族、傲基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在用户和业界享有良好声誉。

③联创宏声财务状况良好

2016 年至 2018 年，联创宏声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9,050.91	118,651.74	105,567.71
净资产	44,301.44	33,412.42	15,692.13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34,165.82	105,710.48	116,163.79

净利润	5,991.52	4,766.42	4,328.48
-----	----------	----------	----------

注：以上数据均经审计，天衡审字【2017】01035号、天衡审字【2018】00791号、赣洪靖远审字【2019】第41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联创宏声的总资产为159,050.91万元，净资产为44,301.44万元，其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远高于发行人向其提供的9,000万元担保范围额度。2018年度，联创宏声实现营业收入为134,165.82万元，净利润为5,991.52万元。联创宏声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债务承担能力，不存在财务困难或者财务状况发生恶化的情况。联创宏声的担保融资均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未发生债务违约行为。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联创宏声不存在关注类或不良负债，亦未出现贷款逾期的情况。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信用中国等公开网站，联创宏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亦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其信用状况良好。

④联创宏声股权价值稳步增长

随着业务的良好发展，联创宏声的股权价值也逐步提升。2017年至今，联创宏声先后完成了三次增资，增资价格依次为4元/股、5元/股、6元/股，以此价格计算对应的企业整体股权价值分别为47,953.87万元、64,942.33万元、82,730.80万元，联创宏声在非公开市场的企业估值不断提高。此外，新增股东名单也包含了具有江西省国资背景的海兴电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6元/股的价格参与增资）。

随着自身业务的不断发展壮大，联创宏声也将战略发展目光投向了资本市场，积极筹备上市工作，希望借重于资本市场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目前联创宏声已入选2019年度第一批江西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名单。根据《关于印发2019年度第一批江西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名单的通知》要求，江西省各地、

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入库企业的扶持和培育，积极落实相关优惠政策，帮助企业协调解决改制上市有关困难问题，进一步加快企业上市工作进程。联创宏声入选 2019 年度第一批江西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名单，不仅反映了相关政府部门对联创宏声的企业质地、经营发展情况等方面的认可，也为联创宏声未来的上市工作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综上，随着联创宏声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其经营资金需求也日益增加，但由于联创宏声自身可抵押或质押的资产较少，而联创宏声其他股东多为持股平台，故由发行人为其必要的融资需求提供担保，有助于联创宏声的健康经营发展，进而提高发行人的投资收益，为发行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同时，联创宏声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企业股权价值逐步提升，对发行人已提供担保的债务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发行人为其提供担保具有合理性。

2、控股股东全泰投资未为联创宏声提供担保，而由少数股东提供担保的原因，控股股东是否担保能力不足

全泰投资系联创宏声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平台，自 2011 年 8 月成立至今，除投资联创宏声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全泰投资的资产主要系对联创宏声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余可抵押或质押的资产较少。而银行对于以股权资产作为担保物的担保事项审批，一般要求该股权须为具有公开市场报价、股权流动性较高的上市公司股权。联创宏声为非上市公司，其股权价格未有公开市场报价，且其股权流动性较低。相较而言，发行人作为 A 股上市公司，资产实力较为雄厚，经营数据公开透明，信用等级较高，且其股权流动性较高，更容易得到相关银行的担保审批认可。

此外，联创宏声原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虽然发行人为聚焦主业发展，未参与联创宏声后期增资，但仍支持联创宏声发展进而为股东创造良好投资回报。

为解决联创宏声的融资需求，保障其高效的经营运转效率，发行人为联创宏声提供了担保。

全泰投资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具体参见下文“（1）全泰投资最新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之内容），以联创宏声最近一次增资扩股时 6 元/股的价格计算，全泰投资所持有联创宏声的股权价值为 25,153.20 万元，远高于其向发行人提供的 9,000 万元反担保范围额度，故全泰投资具备担保能力。

根据全泰投资实际控制人肖啟宗出具的承诺，其承诺：“若全泰投资无法向联创电子履行反担保义务或承担反担保责任，本人将代为履行相应的反担保义务，并承担相应的反担保责任，确保联创电子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若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并给联创电子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综上，联创宏声的控股股东全泰投资具备担保能力；由发行人而非全泰投资为联创宏声提供担保的主要原因系：全泰投资的资产主要为持有联创宏声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其股权价格未有公开市场报价且流动性较低；相较而言，发行人的资产实力较为雄厚，经营数据公开透明，信用等级较高，且其股权流动性较高，由发行人提供担保更为银行接受，有助于提高商业运营效率。

3、全泰投资向申请人提供反担保的担保物及其资产价值，是否可以覆盖申请人承担的担保义务，是否存在重复担保、担保权利受限等情形，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全泰投资最新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1）全泰投资最新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①全泰投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泰和县全泰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65816084517
法定代表人	肖啟宗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制造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肖啟宗	300.00	50.00%
	2	肖啟宋	300.00	50.00%
	合计		600.00	100.00%

②全泰投资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除投资联创宏声外，全泰投资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形，亦未经营其他类型业务。根据全泰投资截至2019年11月22日的《企业信用报告》，全泰投资不存在关注类或不良负债，亦未出现贷款逾期的情况。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信用中国等公开网站，全泰投资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亦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其信用状况良好。

根据全泰投资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018年末全泰投资的总资产为2,647.22万元，主要系对联创宏声的长期股权投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全泰投资持有联创宏声的股份数量为4,192.20万股，根据联创宏声最近一次增资扩股（2018年8月）时6元/股的价格计算，全泰投资所持有联创宏声的股权价值为25,153.20万元，远高于其向发行人提供的9,000万元反担保范围额度。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全泰投资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

（2）全泰投资提供的反担保情况

①全泰投资提供的反担保可以覆盖发行人承担的担保义务

根据全泰投资、联创宏声与发行人签订的《反担保合同》，针对发行人向联创宏声提供的担保事项，全泰投资向发行人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

保证，反担保范围额度为 9,000 万，反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反担保范围额度与期限均覆盖了发行人承担的担保义务。

由于全泰投资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不涉及具体担保物及资产价值，但根据上述“（1）全泰投资最新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以联创宏声最近一次增资扩股时 6 元/股的价格计算，全泰投资所持有联创宏声的股权价值为 25,153.20 万元，远高于其提供的 9,000 万元反担保范围额度；同时全泰投资的信用状况、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全泰投资可通过资产处置变现、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履行其连带责任保证，因此全泰投资提供的反担保可以覆盖发行人承担的担保义务。

②全泰投资提供的反担保不存在重复担保、担保权利受限等情形

根据全泰投资、联创宏声与发行人签订的《反担保合同》，全泰投资（丙方）向发行人（甲方）作出如下声明：“丙方在本合同项下之保证已得到有效授权且不违反适用于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若丙方违反公司章程和内部的其他规定而签署本合同，责任概由丙方自行负责，丙方不得以此为由对抗本反担保保证合同项下保证责任的承担和义务的履行。在保证期间内，丙方不会以任何有可能危及其担保能力的方式转让股权或处置资产。”

根据全泰投资出具的承诺函，其承诺：“（1）2016 年至今，本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向联创电子提供的反担保，不存在重复担保的情形；（2）本公司向联创电子提供的反担保均已得到合法有效授权，且不违反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不存在担保权利受限的情形；（3）如本公司违反相关反担保合同的规定，将通过资产处置变现、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向联创电子履行连带责任保证；（4）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并给联创电子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发行人向联创宏声提供的担保事项已履行了上市公司所需的必要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针对该等担保事项，联创宏声的控股股东全泰投资已提供反担保，其反担保义务可以覆盖发行人承担的担保义务，且不存在重复担保、担保权利受限等情形。全泰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均已出具承诺，确保发行人不会因上述担保事项遭受损失。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向联创宏声提供的担保事项处于正常履行过程中，未发生需要发行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经核查，发行人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全泰投资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全泰投资向发行人提供的反担保可以覆盖发行人承担的担保义务，不存在重复担保、担保权利受限等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诉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1、发行人及子公司作为原告的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件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判决/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
1	江西联思触控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9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立案受理通知书	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被告拖欠货款，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16,910,340.56 元及利息和损失 1,218,546.00 元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2	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信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3日收到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立案通知书	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被告拖欠货款，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2,838,501.26 元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3	四川省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闻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由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法院受理	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被告拖欠货款，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2,211,709.00 元	已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2,211,709.00 元
---	---------------	--------------	----------------	-------------------------------------	--------------------------	-----------------------------

(1) 联思触控诉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联创子公司联思触控依据《采购合同》向被告提供触摸屏，被告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海派”）未按时向联思触控支付货款。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联思触控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2019年9月16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裁定（（2019）赣01民初621号），冻结智慧海派银行存款18,128,886.56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相应财产价值。2019年10月8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裁定书，查封智慧海派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一处（证号：赣（2016）南昌市不动产权第1078143号）。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于2019年10月30日实地走访智慧海派生产经营所在地，智慧海派仍处于生产经营状态。发行人及时向智慧海派提起诉讼，并已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出于审慎性原则考虑，对该笔应收账款单项计提50%坏账准备共845.52万元。

(2) 四川华景诉深圳信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联创子公司四川华景依据《采购订单》向被告提供手机显示屏，被告深圳信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科技”）未按时向四川华景支付货款，故四川华景向信诺科技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四川华景支付货款2,838,501.26元。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四川华景已查封、扣押、冻结信诺科技价值2,604,788.00元的财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该案件处于一审

休庭状态，尚未判决，发行人已及时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且按企业会计政策要求计提坏账准备。

(3) 四川华景诉深圳闻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联创子公司四川华景与被告深圳闻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尚通讯”)签订购销订单，四川华景已按约定向闻尚通讯交付货物，闻尚通讯未及时支付部分货款，故四川华景向闻尚通讯提起诉讼。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法院已作出判决，判决闻尚通讯向四川华景支付货款 2,211,709.00 元。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四川华景已及时申请查封闻尚通讯价值 3,002,229.00 元的财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已及时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按企业会计政策要求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共 3 件，发行人均已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按会计政策要求计提坏账准备，上述诉讼标的金额合计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较低，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诉讼

序号	原告 / 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件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诉讼/仲裁请求	判决/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
1	重庆味共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2 日收到重庆市北培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被告依和解协议向原告支付货款，因被告晚于和解协议约定日期支付货款，原告向被告提起诉讼	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10.00 万元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2	深圳晟泉自动化有限公司	被告一：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 被告二：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4 日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原告与被告签订设备买卖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双方就 58,000.00 元尾款支付产生纠纷，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58,000.00 元及逾期违约金 40,542.00 元；被告一承担原告为办理本案支出的合理费用 12,500.00 元；被告二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3	深圳晟泉自动化有限公司	被告一：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 被告二：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6日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原告与被告签订设备采订购单，双方就设备预付货款49,000.00元产生纠纷，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一继续履行合同，提取定制物并向原告支付加工款人民币49,000.00元及逾期利息719.81元，共计49,719.81元；被告二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4	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6日收到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原告与被告签订买卖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双方就合同尾款支付产生纠纷，故原告提起诉讼	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219,000.00美元及违约金；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费45,000.00元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5	湖北中信宏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2日于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立案	原告与被告签订买卖合同，原告履行供货义务后双方就部分合同货款154,928.00元的支付产生纠纷，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一次还清所欠原告的货款人民币154,928.00元及逾期利息8,000.00元，共计162,928.00元	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6	深圳精龙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卓锐通电子有限公司	由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受理	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后双方就货款支付产生纠纷，故原告提起诉讼	被告支付原告货款人民币336,751.00元及利息17,090.10元，共计353,841.10元	双方已在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本案尚在执行阶段。

(1) 重庆味共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诉重庆联创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重庆味共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味共享”）依据合同向重庆联创配送商品，双方因货款产生纠纷，味共享向重庆联创提起诉讼。2019年7月11日，双方签署和解协议。此后，重庆联创按照和解协议向味共享支付货款200.00万元，剩余货款6.41万元在晚于和解协议约定的10个工作日支付。味共享认为重庆联创未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剩余货款，对重庆联创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重庆联创根据和解协议向其支付违约金10.00万元。重庆联创于2019年9月12日收到重庆市北培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本案标的金额较小，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较小，该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深圳晟泉自动化有限公司诉联益光学及发行人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深圳晟泉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晟泉”）依据《销售合同》向联益光学供应设备。因联益光学未向原告支付设备尾款 58,000.00 元，原告向联益光学及发行人提起诉讼。本案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立案，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联益光学已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向原告支付了设备尾款 58,000.00 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联益光学正积极与深圳晟泉寻求和解事宜，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深圳晟泉自动化有限公司诉联益光学及发行人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深圳晟泉与联益光学签订设备购销订单，因联益光学未依约预付货款 49,000.00 元，故原告向联益光学及发行人提起诉讼。本案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立案，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收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本案标的金额较小，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较小，该案件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江西联创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和科技”）依据《设备购买合同》向江西联创供应设备。因三和科技提供的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江西联创与原告多次沟通后，原告并未解决该设备质量问题。因发行人尚未支付设备采购 10% 尾款 219,000.00 美元，原告对江西联创提起诉讼，江西联创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收到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

该案件公司未支付尾款主要系原告提供的设备存在质量问题，公司已对该部分尾款确认应付账款。发行人败诉的可能性较小，且本案标的金额占发行人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较小，故该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湖北中信宏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江西联创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湖北中信宏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宏康”）与江西联创签订买卖合同，因中信宏康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双方就部分合同货款154,928.00元的支付产生纠纷，故原告向江西联创提起诉讼。本案于2019年9月12日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立案。

该案件主要系原告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发行人已对相应货款确认应付账款。本案标的金额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深圳精龙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诉卓锐通的买卖合同纠纷

原告深圳精龙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龙达”）与江西联创子公司卓锐通签订合同，后双方就货款支付产生纠纷，故精龙达向卓锐通提起诉讼。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双方已在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卓锐通已按调解书的约定向精龙达支付货款，尚需向精龙达支付10.00万元，本案尚未执行完毕。

本案尚需发行人支付的金额较小，且发行人将及时按照调解书的约定向精龙达支付剩余的10.00万元，因此该诉讼的执行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共6件，案件标的金额合计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09%、0.84%，占比较低，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未决诉讼标的金额合计数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0%，远低于 10%，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案件后续进展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诉讼和纠纷情况。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或有重要事项。

七、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持续增长。其中，与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流动性资产将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而逐步增加。目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高，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将进一步加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将稳步提升。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因此公司总体上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非流动性资产均相对较高。未来，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大规模投产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陆续建设，上述非流动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随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司债务规模将会增大，资产负债率也将相应提升，但仍将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未来亦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并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目前公司的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主要是银行信用借款和应付账款等经营性负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将导致公司非流动负债规模有所增大。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技术先进、业务经营业绩良好，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保持持续向好趋势。凭借优秀的技术和研发优势、产品优势、管理机制优势、客户资源优势 and 人才优势等，公司在未来的经营中能够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总体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保障。随着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完成，公司光学业务将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第五章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	30,311.00	21,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000.00	9,000.00
合计		39,311.00	3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的背景及目的

（一）项目背景

1、产业政策背景

光学镜头是光学/光电整机产品的重要元器件，主要被应用在消费电子、光学仪器、车载设备、安防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领域，为国家产业政策重点发展方向。光学镜头行业位于光电设备产业链的核心位置，其行业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的发展状况对于整个行业的发展具有重大影响。我国有关部门在产业政策等方面对该项产品的技术攻关给予高度重视，国务院、工信部等部门接连出台了多项文件，将光学产业作为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给予支持。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其中明确建设工业强基工程，支持核心基础零部件（包含光学镜头等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的首批次或跨领域应用。支持优势企业开展政产学研用联合攻关，突破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的工程化、产业化瓶颈。

2016年3月，全国人大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其中明确实施工业强基工程，重点突破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包含光学镜头等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等“四基”瓶颈。

2017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2016-2020年）》，其中指出支持研发高性能惯性、压力、磁力、加速度、光线、图像、温湿度、距离等传感器产品和应用技术，积极攻关新型传感器产品。

2019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发布的《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明确指出按照“4K先行、兼顾8K”的总体技术路线，大力推进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和相关领域的应用。到2022年，CMOS图像传感器、光学镜头等核心元器件取得突破，8K前端核心设备形成产业化能力；在文教娱乐、安防监控、医疗健康、智能交通、工业制造等领域实现超高清视频的规模化应用。

2、行业背景

近年来，光学镜头行业逐步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智能终端产品市场爆发式的增长浪潮对佳能、尼康、索尼等日本公司代表的传统光学镜头产业巨头形成较大冲击，使光学镜头行业发生了结构性调整，传统数码相机镜头产能逐渐过

剩，而以智能移动终端为载体的新型光学镜头产品（手机镜头、可穿戴相机镜头、车载镜头等）迎来了行业发展的春天。

移动终端设备的爆发式增长为新型光学镜头产业带来了蓬勃的发展，特别是智能手机的增长成为拉动光学镜头产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4.7 亿部、14.9 亿部、14.05 亿部，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随着智能手机用户对像素的要求不断提高，且每部智能手机一般需要配备两个摄像头，甚至三到四个摄像头，未来光学镜头及摄像模组市场空间广阔。

而其他智能化新型光学镜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如在网络监控设备、车载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领域的应用，将在光学镜头的各细分行业中发出蓝海的发展魅力。

3、业务背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光学镜头和触控显示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具备镜头和影像模组的研发、光学精密模具设计制造、镜片等光学部品加工、光学镜头和影像模组组装制造等全流程控制能力。

公司光学产业已设立车载镜头研究所、手机镜头研究所、中山研发中心分别对车载镜头、手机镜头、高清广角镜头进行设计研发。在运动相机镜头、全景镜头等高清广角镜头领域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取得了享誉全球的研究成果，已成为 Insta360 全景影像模组的第一供应商；在车载镜头领域，已经与国际知名高级汽车辅助安全驾驶方案公司 Mobileye、Nvidia、Aurora 等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十余款车载镜头产品方案已获其认证，多款车载镜头已对国际知名汽车电子厂商 Valeo（法雷奥）等实现量产出货；在手机镜头领域，利用业已形

成的微小模造玻璃镜片和塑料镜片工程制造能力，逐步形成玻塑混合手机镜头研发能力，已为国内领先 H 公司成功开发了人脸三维识别激光准直镜头，并应用于其高端手机。

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光学镜头产品线逐渐丰富，已经形成手机镜头、车载镜头和高清广角镜头三大主流产品品类。丰富的产品品类能够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已与 H 公司、三星、中兴、特斯拉、华勤、闻泰科技、龙旗等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双方在合作过程中进行了深层次的技术交流，公司对客户的需求有深刻理解，能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相应服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目的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在现有光学镜头业务上的进一步拓展和布局，有助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增强规模优势、拓展市场份额，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

1、项目备案

2019 年 7 月 17 日，本项目取得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备案编号：2019-360198-39-03-015071）。

2019 年 8 月 19 日，本项目取得南昌高新区管委会城市管理与环保局出具的《关于江西联益光学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高新城管城环审批字[2019]52 号）。

2、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扩大公司高端智能手机镜头的产能，由公司子公司联益光学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 3.03 亿元，其中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2.1 亿元，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项目建设地点拟选址于公司联创声像科技园，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 1699 号，本项目拟在联创声像科技园内租赁江西联创厂房，建筑面积 8,600 平方米，拟投资 22,607.56 万元购置镀膜机、全自动组装线、高精度三维测量仪等设备。根据市场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产品发展战略，本项目达产后，预测的每年的生产规模为：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能
1	屏下指纹识别镜头	万颗/年	5,400
2	长焦手机镜头	万颗/年	240
3	大光圈手机镜头	万颗/年	360
	总计	-	6,000

3、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符合行业发展需要

随着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需求的高速增长和快速更新，消费类电子产品上游的光电元器件产业获得了快速发展，相应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且应用领域也不断拓展。目前，美、日、德、韩、法等国已竞相将光电子技术引入国家发展计划，形成了全方位的竞争格局。我国也出台了多项相应的政策，支持光电子产业的快速发展。

当前，我国光学光电子元器件产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我国光学光电子元器件产业逐渐在长三角、珠三角地区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光学产业链，但国内企业的技术水平及产品档次等与外资企业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因此，如何迎合市

场发展趋势，加强自主研发创新，提高自身技术水平和产品档次，是当前我国光电元器件产业急需重点解决的问题。

本项目通过引进先进设备，扩大高端手机镜头的生产规模，进一步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促进国内国产化配套及产业发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提升产品档次，提升产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力，推动我国光学光电子产品的国产化进程、缩小与国外产品的差距，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2）下游市场前景广阔

1) 消费类电子产品需求的旺盛

近年来，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旺盛的市场需求带动了上游光学光电子元器件产业的快速发展。其中，智能手机以及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出货量的快速增长，以及相关消费类电子产品硬件设备的更新换代，直接推动了光学摄像头市场需求。

2) 摄像头性能要求不断提升

智能手机是消费类电子产品中使用摄像头的重要品种。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4.7 亿部、14.9 亿部、14.05 亿部，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摄像功能作为智能手机的核心功能之一，对其性能的研发与提升是消费者和厂商关注与宣传的重点，近年来智能手机摄像头配置水平不断提升。从 2018 年国内外移动智能终端提供商新上市的机型中可以看到，摄像头的创新依然在持续，首先是像素上的变化，从最开始的 10 万手机像素一颗摄像头到如今的华为 4,000 万徕卡三摄，手机摄像头正在不断向高像素前进；其次是手机摄像技

术的创新，多摄像头、高像素、大光圈、小型化模组、3D sensing、潜望式/滑轨式结构等技术的发展也推动着光学行业的边界不断拓展。随着下游客户对上游手机镜头像素和技术水平的要求逐步提升，未来手机镜头及摄像头模组市场有望进一步提升。

3) 双/三摄像头智能手机的普及

随着智能手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一方面，单纯摄像头像素的提升对成像质量的影响已逐步弱化，差异化的创新成为此阶段提升拍照质量的一个重要增长点；另一方面，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功能模块的提升和替换已经成为了产品更新的重要考量标准。因此，Apple、华为、vivo、OPPO 等手机生产商在 2016 年先后发行了双摄像头智能手机产品，上述品牌双摄像头智能手机的出现，将为未来智能手机在摄像头硬件配置方面作出较好的示范作用。

伴随着双摄、三摄渗透率的提高，市场将会开启新的成像变革，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2015 年至 2017 年中国双摄渗透率分别为 2%、5%、15%，整体呈快速增长态势，根据 Hypers 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双摄渗透率超过了 40%，智研咨询预计 2020 年双摄渗透率将超 60%。因此，未来搭载双摄像头的智能手机将更为消费者所青睐，双摄像头手机将会是各品牌旗舰机型的标准配置。

因此，在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市场规模不断增加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硬件配置不断更新的大环境下，高端手机镜头产品的发展前景和市场需求十分广阔。

(3) 解决产能瓶颈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手机镜头及影像模组业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销售规模稳步增长，生产线已处于满负荷运行状态，目前产能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和

下游客户的需求，限制了公司手机镜头及影像模组业务的发展。随着手机镜头和手机影像模组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解决产能瓶颈显得极为重要。

报告期内，手机镜头及影像模组业务的产能、产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产能（万颗）	5,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产量（万颗）	5,095.93	5,540.64	4,994.03	2,436.84
产能利用率	101.92%	92.34%	83.23%	40.61%

本项目建成后，手机镜头产量将得到提高，解决公司手机镜头的产能瓶颈，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本项目投产后年均销售收入预计为 30,495.18 万元，预计创造年均税后净利润 3,911.29 万元，项目预期效益较好，将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广大股东带来丰厚的投资回报。

综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的高端手机镜头产能将得以扩大，从而有助于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在行业中的地位。此外，通过引进先进设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生产技术以及加工工艺水平。

4、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

公司拥有完备的光学部品和光电组件的工程技术能力，工程技术能力涵盖镜片、镜头和模组的研发、生产、组装各个环节。公司已具备非球面玻璃镜片模具、非球面塑料镜片模具和塑料镜筒、镜座模具的制造技术，能够为各类光学产品零部件提供模具基础；已拥有非球面玻璃镜片模压成型技术，为手机镜头、运动相机镜头、车载 ADAS 镜头和全景相机镜头提供核心加工技术；已储

备高端全玻璃车载镜头和玻塑混合手机镜头的制造、组装技术，为车载 ADAS 镜头和高端新型手机镜头的业务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这些完备的光学部品和光电组件的工程技术能力，确保公司产品研发的多样性并能够满足各领域客户的不同需求。同时公司通过不断的市场拓展与合作研发，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在行业内获得了良好的口碑。

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为公司的此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技术及品质保障。

（2）公司具有良好的客户基础

作为光电设备产业链的重要一环，光学镜头和智能终端设备生产商之间的合作研发、试样及最终投产需要经历一个很长的过程，国内外生产商均需较长的认证时间。由于光学镜头系光学设备的重要部件，更换供应商需要进行大量严格测试和调整，花费较大的人力和物力，因此一旦经下游移动终端设备生产商认证通过并确认开始合作，双方的供应关系较为稳固，客户粘性很高。公司已经与知名移动终端设备提供商 H 公司、三星、中兴、华勤、闻泰科技、龙旗等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核心客户优质稳定，且能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为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提供了保障。

（3）公司拥有突出的人才优势

公司长期专注于光学镜头的涉及研发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培养、引进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公司的技术与运营核心团队均拥有多年光学镜头产业的研发和从业经验，对行业发展的现状、未来趋势以及企业的经营管理有着全面的认识和深刻的理解，并通过对行业机遇的把控、核心

技术的积累，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研发团队中的多名业务骨干已为公司贡献多项专利技术并研发出多种优良产品。

公司的技术与运营团队为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5、项目产品市场状况

本次募投项目将扩大公司高端智能手机镜头的产能，由公司子公司联益光学负责实施，项目总投资 3.03 亿元，其中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2.1 亿元，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达产后，每年的生产规模为：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屏下指纹识别镜头	万颗/年	5,400
2	长焦手机镜头	万颗/年	240
3	大光圈手机镜头	万颗/年	360
	总计	-	6,000

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主要为智能手机生产企业及其方案提供商提供屏下指纹识别镜头、长焦手机镜头等光学产品，预测未来产能消化措施主要聚焦于下游终端客户（华为、vivo、小米、三星等客户）、客户指定的模组厂或方案商（京东方、华勤、闻泰等客户）。

光学镜头主要应用于移动智能终端、车载镜头等领域，例如手机镜头、屏下指纹识别等。随着 5G 的逐步普及及光学镜头行业的不断发展，将新增大量多摄像头、高像素、大光圈、长焦镜头等光学镜头产品的市场需求，且随着国内技术的不断改进，国内手机镜头替代进口的能力将显著提升，将为国内厂商带来了巨大的市场机会。

（1）光学镜头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光学镜头行业逐步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智能终端产品市场爆发式的增长浪潮对佳能、尼康、索尼等日本公司代表的传统光学镜头产业巨头形成

巨大冲击，使光学镜头行业发生了结构性调整，数码相机镜头产能逐渐过剩、进入了衰退期，而以智能移动终端为载体的新型光学镜头产品（高端手机镜头、可穿戴相机镜头、车载镜头、运动相机镜头等）迎来了行业发展的春天。

移动终端设备的爆发式增长为新型光学镜头产业带来了蓬勃的发展，特别是智能手机的增长成为拉动光学镜头产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4.7 亿部、14.9 亿部、14.05 亿部，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随着智能手机用户对像素的要求不断提高，每部智能手机一般需要配备两个摄像头，甚至三个摄像头，未来光学镜头及影像模组市场空间广阔。而其他智能化新型光学镜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如在网络监控设备、车载设备、可穿戴设备等领域的应用，将在光学镜头的各细分行业中激发出蓝海的发展魅力。

（2）光学镜头行业市场需求迅速增加

1) 国产手机镜头逐步替代进口，带动国内手机镜头需求

手机拍照功能由日本 Sharp 于 2000 年引入，其拍照的分辨率一直在提升中，由最初的 10 万像素逐步提升。随着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飞速发展，以及与此同步前进的移动互联技术使手机进入了 3G 和 4G 时代，从而可以快速地传输高分辨率的图像和视频，手机拍照功能具有了实际意义，以手机拍照和摄像来记录生活中点点滴滴，并快速实现网络分享已成为信息化时代的趋势，数码相机市场被手机拍照功能大幅挤压。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销售量已经接近 15 亿部，中国产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4.5 亿部，占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的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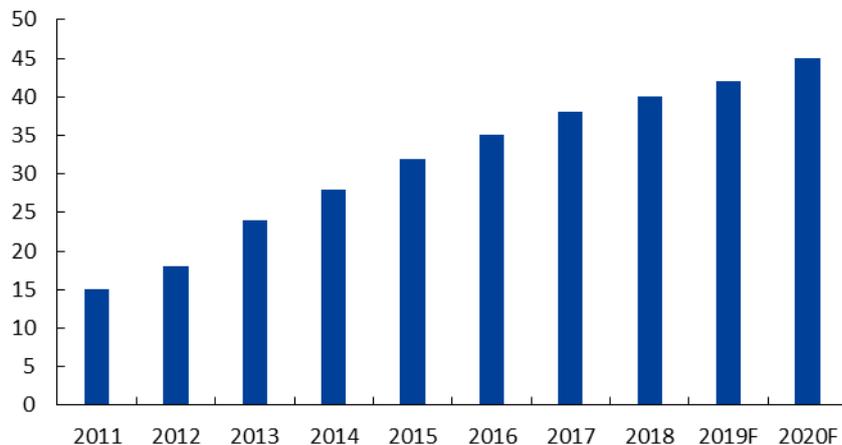
图：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单位：百万台）



数据来源：IDC

智能手机的拍照功能日益重要，促使手机镜头分辨率快速跃升到了 500 万像素、800 万像素、1,300 万像素，目前智能手机主摄像头搭载的光学镜头正朝 2,000 万像素甚至 4,000 万像素及更高像素发展。高像素手机镜头大多由塑料非球面镜片组成，对镜头的研发设计和精密光学模具制造要求非常高。而国内光学公司大多缺乏这类镜头的研发设计经验和精密光学模具制造技术积累。因而 2018 年我国出产的 4.5 亿部智能手机主摄像头搭载的高像素镜头基本上都是从中国台湾地区和日本光学公司购买。

图：2012-2020 年全球手机镜头销售额（单位：亿颗）



数据来源：WIND、IDC

目前国内手机摄像模组厂商众多，对高像素手机镜头的市场需求极大。但能够提供高像素手机镜头的光学厂只有中国台湾地区大立光和玉晶光电、日本关东辰美和中国舜宇光学。由于上述厂商为苹果等国际知名品牌手机提供高像素手机镜头，大立光和玉晶光电只有少量的镜头可以提供给国内的手机摄像模组厂；而舜宇光学的高像素手机镜头主要提供给自己的摄像模组内部配套，因而在国内手机镜头市场，高像素以上镜头仍较稀缺。同时随着手机镜头配置的不不断提高，预计国内手机厂商对高像素以上镜头的需求量将持续增长。

2) 下游客户对手机镜头性能的提升，使得手机镜头出货量稳步增加

智能手机是消费类电子产品中使用摄像头的重要品种。根据 Wind 资讯的统计数据，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4.7 亿部、14.9 亿部、14.05 亿部，未来随着产品更新迭代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摄像功能作为智能手机的核心功能之一，对其性能的研发与提升是消费者和厂商关注与宣传的重点，近年来智能手机摄像头配置水平不断提升。从 2018 年国内外移动智能终端提供商新上市的机型中可以看到，摄像头的创新依然在持续，首先是像素上的变化，从最开始的 10 万手机像素一颗摄像头到如今的华为 4,000 万徕卡三摄，手机摄像头正在不断向高像素前进；其次是手机摄像技术的创新，高像素、大光圈、小型化模组、3D sensing、潜望式/滑轨式结构等技术的发展也推动着光学行业的边界不断拓展；其三伴随着双摄、三摄渗透率的提高，市场将会开启新的成像变革，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2015 年至 2017 年中国双摄渗透率分别为 2%、5%、15%，整体呈快速增长态势，根据 Hypers 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双摄渗透率超过了 40%，智研咨询预计 2020 年双摄渗透率将超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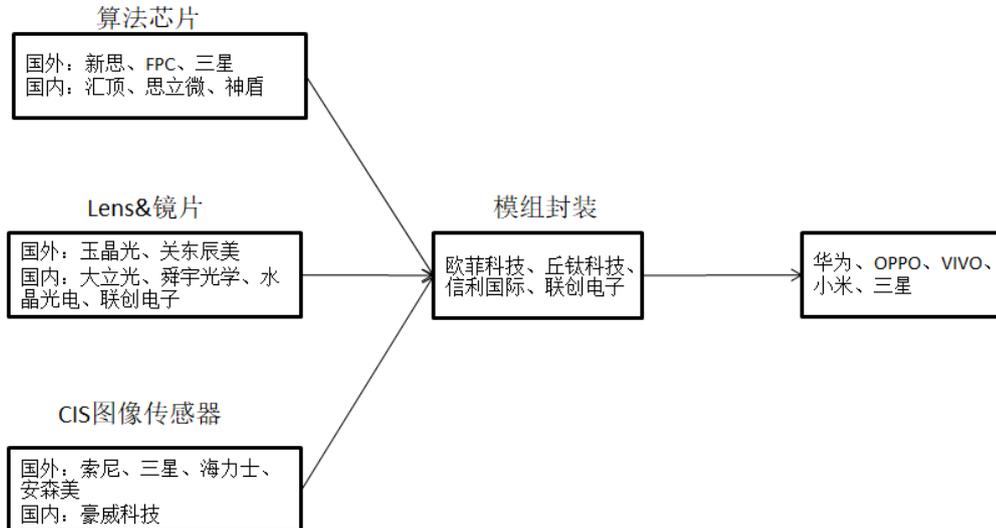
因此，在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市场规模不断增加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硬件配置不断更新的大环境下，高端手机镜头产品的发展前景和市场需求十分广阔。

3) 屏下指纹识别等镜头需求迅速增长，为本次募投产能消化奠定基础

随着移动互联网应用普及，交易电子化时代来临，使用传统的密码认证风险越来越大。利用独特的个人生物特征的生理密码可以有效解决安全认证的问题，使得近年来生物识别技术在智能手机中得到广泛应用。

随着全面屏的兴起，手机正面非显示屏区域已经没有足够的空间放置传统的电容指纹识别传感器，将其放置于手机背面或者侧面是可选方案。但是更吸引人的方案仍是放置于手机正面，因此屏下指纹识别方案应运而生，即将指纹识别传感器放置于屏幕下方。屏下指纹识别方案一经推出，即受到市场青睐。

光学式指纹识别方案



随着光学式屏下指纹识别技术方案逐渐成熟，其已成为主流技术方案，在高端机型中快速渗透。2018年国内手机厂商华为、小米、vivo相继推出了屏下指纹手机，主要采用光学式屏下指纹技术，其中vivo多款机型已使用该技术。2018年初，vivo推出全球首款屏下指纹识别手机vivo X20 Plus UD，随后又推出带有屏下指纹识别的优化版vivo X21、vivo NEX等双屏版手机；OPPO相继

推出 K1、魅族推出 16X，说明屏下指纹技术受到诸多厂商认可。2018 年下半年，越来越多的中高端手机搭配屏下指纹识别产品，继 vivo、华为、小米、OPPO 之后，三星也推出搭载屏下指纹识别方案的机型，未来会有更多厂商推出屏下指纹机型。

随着光学指纹识别产业链的逐步成熟，供应链的进一步完善，屏下指纹识别应用规模显著扩大，同时，随着国内 OLED 面板厂商的生产能力逐渐导入，目前只适用于 OLED 屏幕的光学式和超声波式屏下指纹识别方案的成本将会逐渐下降，光学式屏下指纹识别方案的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根据 HIS Markit 数据预测，2018 年光学式指纹识别模组的出货量将预计超过 9,000 万颗；2019 年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出货量预计将超过 1.75 亿颗，未来，市场对屏下指纹光学镜片的需求潜力巨大。

根据 WIND 统计信息，市场上主流手机屏下指纹产品供应商如下：

品牌	型号	识别类型	算法芯片	透镜及滤光片	模组封装
OPPO	R17	光学式	思立微、汇顶科技	-	信利国际、欧菲科技
OPPO	R17Pro	光学式	思立微、汇顶科技	-	-
OPPO	K1	光学式	思立微	-	-
vivo	X20 Plus UD	光学式	新思科技	采钰科技	欧菲科技
vivo	X21 UD	光学式	汇顶科技	采钰科技、苏州晶方等	欧菲科技
华为	Mate RS 保时捷	光学式	汇顶科技	苏州晶方等	欧菲科技
小米	米 8 探索版	光学式	新思科技、汇顶科技	采钰科技、苏州晶方	欧菲科技
vivo	Nex	光学式	汇顶科技	-	欧菲科技、丘钛科技
华为	Mate 20 Pro	光学式	汇顶科技	苏州晶方	欧菲科技

数据来源：WIND

随着手机摄像技术不断创新，多摄像头、高像素、大光圈、小型化模组、3Dsensing、潜望式/滑轨式结构、屏下指纹识别等技术的发展也推动着光学行业的边界不断拓展。随着下游客户对上游手机镜头像素和技术水平的要求逐步提

升，本次募投项目屏下指纹识别镜头、长焦手机镜头、大光圈手机镜头具有较大市场需求。

6、项目产品及工艺流程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与公司现有手机镜头等光学产品运用的共同技术包括：

①塑料非球面镜头光学设计；②塑料非球面镜片和塑料镜筒镜座模具设计制造技术；③自动组装和评价技术。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为屏下指纹识别镜头、长焦手机镜头、大光圈手机镜头除具有普通镜头的通用特点外，还具有以下技术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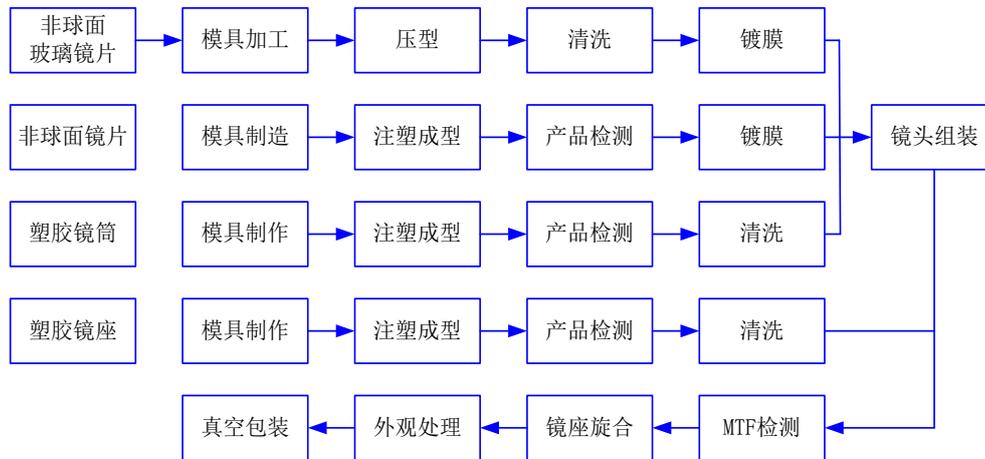
屏下指纹识别镜头：采用光圈技术增大镜头的光通量；提升采光能力，即使微弱的窄波段光谱也可以保证系统正常工作；提高相对照度，保持画面整体的亮度均匀性，使得画面中心到边缘亮度变化较小。

长焦手机镜头：在设计上增大焦距，以便于将远处景物放大并清晰的成像；放大作用较为明显，相较于一般的手机镜头只有 3mm 左右的有效焦距，本款镜头有效焦距长达 31mm，并具备约 10（ $31/3 \approx 10$ ）倍光学变焦的功能；镜片采用玻璃材料，选取高折射率材料（所有的镜片折射率 $n > 1.60$ ），运用玻塑复合技术提高光学性能。

大光圈手机镜头：大光圈、高像素，运用 1G+6P 玻塑复合技术设计实现 F/1.45 超大光圈及 4800 万超高像素设计。

从技术特征可以看出，公司现有产品是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的基础，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提供了技术、工艺基础，而本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是前次募投项目生产产品的技术提升、细化和延伸，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满足市场需要，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配套和服务。

本次募投产品其工艺流程如下图：



7、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30,31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合计 26,427.7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883.2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26,427.76	87.19%	21,000.00	79.46%
1.1	建筑工程费	374.96	1.24%	-	-
1.2	设备购置费	22,607.56	74.59%	21,000.00	92.89%
1.3	设备运输、安装费、进口费用	1,340.77	4.42%	-	-
1.4	其他费用	842.70	2.78%	-	-
1.5	预备费	1,261.77	4.16%	-	-
2	铺底流动资金	3,883.24	12.81%	-	-
	项目总投资	30,311.00	100.00%	21,000.00	69.28%

8、项目的组织方式和实施计划

本项目由子公司联益光学实施，产品达产期初步确定为 5 年。项目基础建设周期为 2 年，第 3 年达产 50%，第 4 年达产 80%，第 5 年达产 100%。项目中全部设计、审批、建设、设备安装调试及项目验收将在 2 年（24 个月）内完成，预计从 2020 年 1 月起至 2021 年 12 月竣工。

序号	建设内容	2020年				2021年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1	租赁及清理场地								
2	工程及设备招标								
3	基础建设及装修工程								
4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5	人员招聘及培训								
6	试生产								
7	验收竣工								

9、项目设备选用情况

根据项目的生产工艺以及相关流程上的要求，发行人按照生产设备的先进性、配套合理性以及运行稳定性且能满足适时工艺、技术加工的要求等确定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配置。项目主要设备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总价（万元）
1	镀膜机	16	5,022.64
2	全自动组装线（7P）	8	3,498.06
3	性能检测机	20	2,183.80
4	全自动组装线（3P）	10	2,090.61
5	注塑机（锁模力 30 吨）	26	1,047.44
6	高精度三维测量仪	3	941.57
7	自动剪片机	26	729.78
8	注塑机（锁模力 50 吨）	13	594.26
9	分选机	7	574.00
10	全自动组装线（4P）	2	536.49
11	镜筒阵列机	10	423.10
12	除湿干燥机	26	384.44
13	滤光片贴合机	12	305.16
14	水温机	26	155.08
15	镜头除尘机	6	146.88
16	镜头外观检查机	1	130.73

17	粗糙度轮廓仪	1	104.49
18	偏心仪	3	103.74
19	静电风扇	115	91.54
20	轮廓仪	1	76.00
21	超声波剪片机	13	74.44
22	影像测定仪	1	64.10
23	螺杆式水冷冷水机组	5	59.60
24	机械手	26	58.89
25	工具显微镜	4	54.70
26	分光仪	1	47.86
合计	-	-	19,499.40

（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中的 9,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使得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大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97,151.47 万元、505,438.35 万元、480,226.42 万元，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7.13%。近年来，公司业务持续发展，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将随之扩大。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为公司未来经营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2）持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自上市以来，公司稳步实施各项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有效推动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的升级优化，实现主营业务的不断发展。未来公司将把供给

体系质量提升、高质量发展作为主攻方向，进一步提升产品设计的标准化、设备使用的效率、物流采购的水平，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营运能力，进一步稳固与国内外大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并拓展其他客户。

公司拟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9,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既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增强资产流动性，又能为公司未来业务战略的顺利实施和稳步推进提供资金保障。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不超过 9,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

4、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从而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长期来看，将更有利于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资信等级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5、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年产 6,000 万颗高端智能手机镜头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公司手机镜头产品业务规模，增强客户黏性，提高公司高端智能手机镜头的产能，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从而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长期来看，将更有利于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会同时增加，公司资金实力得到提升，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开始后，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大部分转换公司股份，公司的净资产将会增长，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效益的产生需要一定时间，将使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短期有所降低，但是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渐提高。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引发的关联交易

公司不会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关联交易。

第六章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章程和营业执照；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4、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7、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时间

投资者可以在本公司证券部和保荐机构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公司：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 1699 号

电话：0791-88161608

时间：周一至周五，8:30-17:30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电话：0591-38507869

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7:00

（此页无正文，为《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3 月 12 日